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于香港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代号：2388)

2012年中期业绩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未经审核业绩。本公告刊载本公司2012年中期业绩报告全文，并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内有关中期业绩初步公告须附载资料的要求。本公司2012年中期业绩报告的印刷版本将于2012年9月上旬寄发予已选择收取印刷版本的本公司股东，并可于其时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网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网站 www.bochk.com 阅览。

财务摘要

期内／年度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11年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18,165	15,126	30,846
经营溢利	12,666	13,103	22,478
除税前溢利	13,825	14,587	24,680
期内／年度溢利	11,649	12,354	20,813
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	11,243	11,993	20,430
每股计	港币	港币	港币
每股基本盈利	1.0634	1.1343	1.9323
每股股息	0.5450	0.6300	1.1880
于期／年末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140,714	126,163	129,765
已发行及缴足股本	52,864	52,864	52,864
资产总额	1,684,722	1,830,379	1,738,510
财务比率	%	%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¹	1.35	1.33	1.14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 ²	16.63	19.88	16.68
成本对收入比率 ³	29.68	13.18	25.49
贷存比率 ⁴	63.00	60.95	61.00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⁵	39.87	36.38	36.17
资本充足比率 ⁶	17.43	17.62	16.90

1.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frac{\text{期内／年度溢利}}{\text{每日资产总额平均值}}$

2.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 = $\frac{\text{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text{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之期初及期末余额的平均值}}$

3. 用以计算2011年成本对收入比率的成本包括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的影响。

4. 贷存比率以2012年6月30日、2011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结算日数额计算。贷款为客户贷款总额。存款包括记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的结构性存款。

5.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是以中银香港期／年内每月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的简单平均值计算。

6. 资本充足比率乃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及按金管局就监管规定要求以综合基准计算中银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属公司财务状况的比率。就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业务操作风险计算监管资本的基准已于本中期业绩报告中中期财务资料附注3.5中描述。由于采用的基准有所改变，上表列示的资本比率不应作直接比较。

董事长报告书

本人欣然宣布，本集团于2012年上半年再创佳绩，核心收入和盈利均录得新高。期内，在更为波动的市场环境下，我们通过主动管理资产负债，以提升盈利能力及防范风险。核心业务稳健增长，并保持雄厚的财务实力。

2012年首6个月，本集团的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营业收入按年增长20.1%至181.65亿港元，收入增长来源广泛。与去年同期比较，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下跌2.7%至127.74亿港元，股东应占溢利则下跌6.3%至112.43亿港元，或每股1.0634港元。溢利下跌主要因为在2011年上半年录得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相关抵押品净取回。若剔除此影响，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及股东应占溢利均录得令人鼓舞的增长，分别上升24.0%及16.2%。截至2012年6月底，本集团的总资产减少3.1%至1.68万亿港元，主要由于参加行存放清算行的人民币存款余额下降。董事会宣布派发中期股息每股0.545港元，去年同期则为每股0.63港元，去年股息反映了雷曼相关回拨的因素。

回顾上半年，欧元区债务危机恶化，主要经济体系又逐渐失去增长动力，全球市场变得更为波动。有见及此，我们专注保持集团稳健的财务实力，采取积极的风险管理措施，并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抓紧增长机遇。随著全球经济增长放缓，贷款需求转弱，但凭藉雄厚的客户基础和财务实力，本集团成

功抓住优质的增长良机。截至2012年6月底，贷款较去年底增长6.8%。在坚守严谨的信贷政策及谨慎管理贷款组合的措施下，信贷质量维持健康，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处于0.10%的低位。存款增加3.4%，稳健的存款基础支持贷款增长，贷存比率从2011年底的61.0%上升至63.0%。此外，我们进一步优化投资组合，旨在防范难以预料的市场波动所带来的冲击。净息差明显改善，反映主动管理资产负债的成效。本集团的资本实力雄厚，流动资金充裕，截至2012年6月底资本充足比率达17.43%，平均流动资金比率达39.87%。

在业务发展方面，本集团保持良好的进展，尤其是离岸人民币业务的发展。我们在离岸人民币市场维持领先地位，并加强了人民币产品和服务能力，包括在点心债承销、现金管理和托管等方面。人民币资金的运用渠道有所拓宽，相关的收入亦进一步提高。承接2011年下半年的势头，人民币贷款业务录得令人满意的增长。本集团亦筹组了香港首宗规模的全额人民币银团贷款。除贷款外，我们亦投放人民币资金于债券和银行间交易活动。凭藉本集团在离岸人民币业务的优势与与母行中国银行的紧密合作，我们进一步深化客户关系，并将服务扩展至全球其他地区。这为本集团进一步展开离岸人民币业务打好基础，并带来其他业务机会。作为香港的人民币清算行，中银香港全力支持香港以至其他离岸市场的人民币业务的发展。为配合香港人民币即

董事长报告书

时支付结算系统运作时间延长，中银香港从6月起延长相关的清算服务时间，方便不同时区的参加行享用结算服务。

就近期宏观趋势所示，全球经济或会面临进一步的下行压力，短期内总体市场环境仍将充满挑战，亦可能持续一段时间。面对市场变化，我们需要保持灵活，及时调整策略并迅速采取行动。市场虽有危但也有机，为庆祝香港回归15周年，中央政府进一步推动中港之间的经济合作，引入的新措施和政策将为香港在中长期带来更多商机。

面对现时的市场环境和日益严格的监管规定，拥有雄厚的资本实力对金融机构而言是一项绝对的竞争优势，而本集团在该方面极具有利条件，并会维持主动的资本管理，稳固实力。纵使整体经济活动放缓，本集团仍以持续投放资源拓展业务优势为优先策略，以提高集团的长远竞争力。在过去几年，甚至在2008年和2009年金融危机的艰难时刻，我们在业务拓展上亦从未停止投放资源。如今这些投入让我们获得不少新的业务机会，由此印证了本集团战略规划上的前瞻性。本集团将继续提高自身能力，以更好地服务客户并开创新的增长动力。

2012年5月，《彭博市场杂志》综合财务实力、资产质量和运营效率，评选中银香港为全球最稳健银行第二名。这份殊荣再次反映了本集团全体同仁坚定

不移的努力成果。我希望藉此机会感谢他们所作出的贡献。本人还要感谢客户和股东一如既往的支持及董事会英明睿智的指导。

2012年对中国银行集团而言是特殊的一年，正值中国银行百年行庆，亦是中银香港上市10周年。我们对这些年来中国银行集团的稳健发展深感自豪，并将在未来继续致力于发挥中国银行集团的强大优势，特别是在推动跨境金融服务和全球服务能力去迎合客户需求。我们将致力维护集团稳健的基础，以支持长远发展，为客户、员工、股东和社会创造更大价值。



董事长

肖钢

香港，2012年8月23日

总裁报告

藉本公司在香港上市十周年之际，我欣然向大家报告，我们已发展成为一个更具活力的银行集团，致力实践为股东和客户增创价值的承诺。在2012年上半年，我们的收入和盈利再次稳健增长，净经营收入及核心股东应占溢利均创中期业绩新高纪录。我们在主要业务领域保持市场领先地位，财务实力有所加强，在捕捉新的业务机遇以及收入和盈利多元化方面，也有良好进展。

与去年同期相比，经营环境更不明朗、风险更大。欧元区主权债务危机加剧，美国经济复苏失去动力，内地经济经过多年高速增长后，增长步伐也开始放缓。在香港，虽然入境旅游仍为零售业提供强大支持，但本地生产总值的增长势头却因外贸及本地消费低迷而转弱。对银行业而言，虽然整体通胀压力稍纾，但经营成本压力却持续上升。利率低徊，惟存款竞争加剧，推高资金成本。从积极方面看，随著离岸人民币银行业务在香港和海外进一步发展，新的商机大量涌现。

主要策略措施及成效

- 我们通过采取积极主动的业务增长策略，巩固核心业务，扩大收入和利润来源。我们凭藉雄厚根基和核心竞争力，得以捕捉多方面的增长机会。我们的离岸人民币银行业务蓬勃发展，进一步巩固了集团的市场领先地位，并且在成为集团新的增长引擎方面进展良好。贷款业务稳健增长，其中人民币贷款增长理想。基金和债券分销业务在波动的投资市场中仍取得强劲增长。把握本地物业市场在三月下旬出现的「小阳春」，我们的住宅按揭贷款有所增长，并在新造按揭贷款市场居于领先地位。
- 我们在过去几年采取主动的资产负债管理策略，集团的盈利持续提高，证明这一策略对提高集团的盈利能力不可或缺。我们扩大了人民币资金的配置，改善了贷款定价，并通过灵活的吸存策略，扩大存款基础，同时控制资金成本。因此，净息差得以显著改善，从而推动净利息收入及整体盈利稳健增长。
- 我们厉行风险管理政策，有效确保集团的资产质量良好。我们采取审慎和择优而贷的授信政策，以防出现新的减值贷款，并将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维持在市场最佳水平。我们通过积极而审慎的投资策略，更好地管理投资组合，争取提高回报和减低风险。我们优化了投资组合，减少集团对欧洲市场的敞口，同时增持由亚太区机构和企业发行的优质债券。
- 我们成功保持财务实力，支持业务增长和发展。我们的资本实力雄厚，综合资本充足比率及核心资本比率均处于本地业界的最佳水平。平均流动资金比率及贷存比率保持稳健，成本对收入比率也处于业界最佳水平。《彭博市场杂志》按财务实力、资产质量和经营效率等因素考虑，在2012年5月把中银香港评为全球最稳健银行第二名及香港区首名。这是对我们能抵御潜在风险并持续增长的核心优势的又一项国际认可。

财务表现

2012年上半年，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为港币112.43亿元，较2011年上半年减少6.3%，主要原因是2011年上半年有来自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相关抵押品净取回港币28.54亿元的得益。若剔除雷曼兄弟相关因素，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比去年同期上升16.2%，差不多所有核心业务均呈稳健增长。

集团提取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为港币181.65亿元，按年增长20.1%。与2011年下半年比较，今年上半年集团提取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提取减值准备前的经营溢利及股东应占溢利分别增长15.6%、29.7%及33.3%。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及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分别为1.35%及16.63%，2011年上半年则为1.33%及19.88%。

期内，净利息收入按年增加23.7%，达港币126.19亿元，增长主要由净息差按年显著上升43个基点、较2011年下半年上升20个基点至1.64%所带动。净息差上升，主要是因为人民币资金在贷款及投资方面的运用均有所扩大，以及企业及个人客户新造贷款的定价均有所提高。离岸人民币业务的近期发展，加上托管账户方案的推出，令参加行存放在清算行中银香港的人民币存款减少，使有关存款对集团净息差的摊薄效应得以纾缓。至2012年6月30日，集团平均生息资产为港币15,446.63亿元，下降9.1%，主要就是因为参加行的人民币存款减少所致。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按年上升2.9%，达港币41.02亿元。贷款佣金强劲增长54.6%。集团基金分销业务—特别是人民币基金—表现强劲，使相关的佣金收入大增31.8%。信用卡业务的服务费收入增加

15.3%。信托及托管和缴款服务手续费收入也稳步增长。

集团净交易收益按年大幅增长85.0%，达港币14.08亿元，主要由于外汇交易及相关产品的净交易收益上升，以及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对冲的项目录得净收益。

在波动的市场环境下，集团继续实施严格及择优而贷的授信政策，确保优质增长。客户贷款较去年底增长6.8%，达港币7,467.52亿元。企业贷款及个人贷款分别增加7.9%及4.2%。与此同时，透过提高新造贷款的定价，提高了贷款业务的回报。

上半年，集团存款基础进一步扩大。鉴于人民币存款竞争加剧，我们采取更灵活的存款策略，以支持业务增长及控制资金成本。至2012年6月30日，集团的客户存款达港币11,852.81亿元，较去年底增长3.4%。集团的贷存比率上升至63.0%，较去年底上升2个百分点。

截至2012年6月30日，集团总资产减少3.1%而为港币16,847.22亿元。总资产下跌主要是由于参加行存放在清算行中银香港的人民币资金减少。在资产配置及风险管理方面，我们继续采取主动而均衡的策略，确保资金得到更佳运用，同时有效控制风险。集团的资产质量保持良好，至2012年6月30日，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维持在0.10%的低水平，与去年同期一样。

期内，我们继续审慎控制成本。由于2011年上半年因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相关抵押品录得大额净取回，令2012年上半年集团的总经营支出显著增加170.5%，达港币53.91亿元。若剔除这一因素的影响，核心经营支出应只增长11.7%。核心经营支出增加，是由于我们对人力资源和服务基础设施等投

总裁报告

放资源，以支持未来的业务增长，也显示了本集团决心维持对员工薪酬的竞争力。2012年上半年，集团的成本对收入比率维持在29.68%的良好水平。

集团的资本实力雄厚，流动性充裕。至2012年6月30日，综合资本充足比率为17.43%，较去年底上升0.53个百分点。核心资本比率为12.96%，去年底和去年6月30日则分别为12.51%和12.87%。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维持在39.87%的稳健水平，高于去年同期的36.38%。

业务回顾

上半年，我们在所有核心业务取得广泛的增长。

集团**企业银行**业务上半年表现突出，提取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强劲增长15.6%，达港币66.87亿元。除税前溢利也增15.5%，达港币51.42亿元。

在经济放缓的背景下，企业银行业务仍然保持增长势头。企业贷款增长7.9%，而且新造贷款定价有所提升。人民币贷款及非人民币贷款均持续增长，带动企业贷款的增长。我们继续成为香港银团贷款市场的最大安排行，期内筹组了香港首个全额人民币银团贷款。我们提升对中小企客户的服务，透过特设的工商中心及广泛的分行网络，为其提供一站式的金融服务，同时进一步配合香港按揭证券有限公司推出的「中小企融资担保计划」特别优化措施。透过产品创新及服务提升，集团的贸易融资余额增长14.0%。此外，我们加强与中国银行及南商（中国）的紧密合作，提高对跨境客户的服务能力。托管业务有显著的进展。我们获得多只人民币基金产品委

托，并成为本地市场上人民币合资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基金产品的最大服务供应商。与此同时，我们为合资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及不同类型的基金客户提供全球托管服务，扩大客户基础。配合香港人民币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在6月份作出的新安排，我们提升了相关服务，延长了即日到账的人民币电汇及特快转账的服务时间，促进人民币贸易结算及世界各地企业的资金调拨。我们透过与中国银行及其海外分行的电子银行平台的连接，大大提升了跨境现金管理能力。

在**个人银行**业务方面，贷款及存款均稳步增长。提取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及除税前溢利分别达港币56.16亿元及港币27.63亿元。

随著今年较早时本地物业市道回暖，集团的住宅按揭贷款增长4.6%。期内，我们在新造按揭贷款市场居于领先地位。尽管股市交投疲弱对证券经纪佣金收入造成影响，但集团其他投资服务特别是基金及债券的分销却有不俗的表现，对服务费及佣金收入的增加作出较大贡献。我们是香港最大的RQFII基金的零售分销商。在六月份推出的「中银香港－世界银行新兴市场债券基金」，不仅标志著集团与世界银行首度携手合作，也是香港首只以中国为主题的全球新兴市场债券基金。此外，债券分销业务的进展令人鼓舞，推出了二级市场债券的私人配售服务。我们在香港特区政府通胀挂钩债券场外交易成交额居于市场首位。集团的保险业务继续健康发展。通过产品创新及品牌塑造，中银人寿巩固其作为卓越的人寿保险公司的地位，并保持在人民币保险市场的领先地位。信用卡业务的卡户消费及商户收单量分别增长10.8%及16.8%。在理财业务方面，我们

完成了理财服务平台的整合，提升了品牌知名度及市场地位。我们也继续与中国银行紧密合作，为特选客户提供度身订造的服务。在推动业务增长的同时，我们继续优化分销渠道，以提升客户服务。我们扩大了电子银行服务平台的功能，更率先推出首张具备加强保安功能的晶片提款卡。

在2012年上半年，集团的**财资业务**再次录得稳健的财务业绩。由净利息收入大幅增长所带动，提取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按年增长68.2%，达港币52.91亿元。除税前溢利上升64.1%，达港币47.02亿元。

在波动的市场环境下，我们继续采取主动而审慎的策略管理银行投资盘，对市场变化及时作出反应。为保障资产质量及回报，我们进一步优化了投资组合，以控制风险及提高回报。一方面，我们继续减持欧洲债券；另一方面，增持由亚太区机构和企业发行的优质债券。在产品拓展方面，我们预先评估客户的需求，推出新的产品组合，协助客户减低汇率风险及融资成本。我们继续积极参与离岸人民币债券承销业务，并推出三项新的离岸人民币债券分类指数，为离岸人民币债券市场提供参考基准。

集团的**内地业务**在上半年健康增长。净经营收入上升32.7%，客户贷款及客户存款分别增长1.2%及9.8%。我们透过加强营销及宣传，加上与中国银行紧密合作以及开拓电子银行渠道，扩大存款基础和在内地的零售银行业务。我们丰富了理财产品的种类，以支持理财业务的增长，并积极推进在内地发行信用卡的筹备工作。期内，南商（中国）在内地的分销网络增加了四家支行。

保险业务强劲增长，并巩固了在人民币保险市场的地位。提取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按年增长34.8%，达港币5.70亿元；除税前溢利大幅增长55.0%，达港币4.51亿元。盈利显著增长，主要是由于投资表现较去年同期为佳。股票投资已实现收益及债券投资市场划价收益上升，均令投资收入得到改善。与此同时，我们进一步扩大了人民币产品的种类，推出新的保险计划，巩固了我们作为人民币保险服务提供者的领先地位。

前景展望

欧元区债务危机和有关国家实施紧缩措施持续造成的逆风，令全球金融市场继续处于脆弱和波动的状况。预期全球经济在未来几个月仍将不明朗，经营环境将更为严峻。对本地银行而言，内地及香港经济增长放缓可能窒碍贷款增长。利率持续低徊、竞争加剧和资金成本上升，则会对银行业净息差及净利息收入造成不利影响。但另一方面，离岸人民币银行业务的进一步开放，将为我们带来新的业务机会。内地的稳定经济措施，也将为内地和香港的增长提供支持。

凭藉本身的核心竞争力和财务实力，我们将处于更有利位置，继续推行积极主动的业务发展策略，在下半年以至更长时间内争取实现平衡和可持续的增长。我们将致力保持增长势头，捕捉新的业务机会，特别着眼于优质增长和整体成本效益。稳健的财务实力足以支持我们投放资源提升业务平台，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对一个具前瞻性的银行集团如我们来说，这显然是不可或缺的：我们为集团的长远持续发展进行投资，即使

总裁报告

是在过去几年金融危机和经济放缓的困难时期，亦未间断。

我们将充分利用集团实力和竞争优势，继续推动离岸人民币银行业务的增长。香港金融管理局对人民币流动性管理的新规定，为银行配置人民币资产提供了更大的灵活性，有利于人民币业务的发展。最近公布的有关人民币银行服务可扩展至非香港居民的安排，为扩大人民币服务开辟了新的窗口。配合有关安排在8月初实施以来，我们已有一个良好的开端，为全球客户提供一系列的人民币服务。为了更好地装备集团，以把握今后的人民币业务机遇，我们将继续提升及优化产品平台，以提升客户服务和扩大客户群。离岸人民币银行业务已成为中国银行集团全球发展战略的一个组成部分，我们将加强与中国银行及其海外分行的紧密合作，共同开拓新的业务，开发新的市场。

与此同时，我们将透过服务提升及创新，加强我们在香港银行业的领先地位。在致力保持核心业务的增长势头及市场地位的同时，我们将加紧开发具潜力的新收入来源，如基金及债券分销、现金管理、资产管理及托管服务等；透过不断提升服务平台，加强服务能力，为高净值客户提供更多元化的理财服务。我们在下半年将推出私人银行服务，以便更好地拓展理财业务，加快增长。新设于分行的工商服务专柜，加上特设的工商中心，将能更好地服务商业客户。

我们在致力增加收入和盈利的同时，将继续对瞬息万变的当地及世界市场局势保持高度警觉，实行严格的风险管理，以保障资产质量，维护资本实力。尽管香港的通胀压力稍纾，我们在开拓业务时仍会保持节约成本的意识，努力提高成本效益。

本公司在香港上市十周年之际取得亮丽的中期业绩，本人深感欣慰，感谢董事会、股东、客户和全体同仁一贯以来对我们的信任和支持。我相信，集团稳健的财务实力，有助其在业务增长和发展方面更上层楼，为利益相关者增创价值。



副董事长兼总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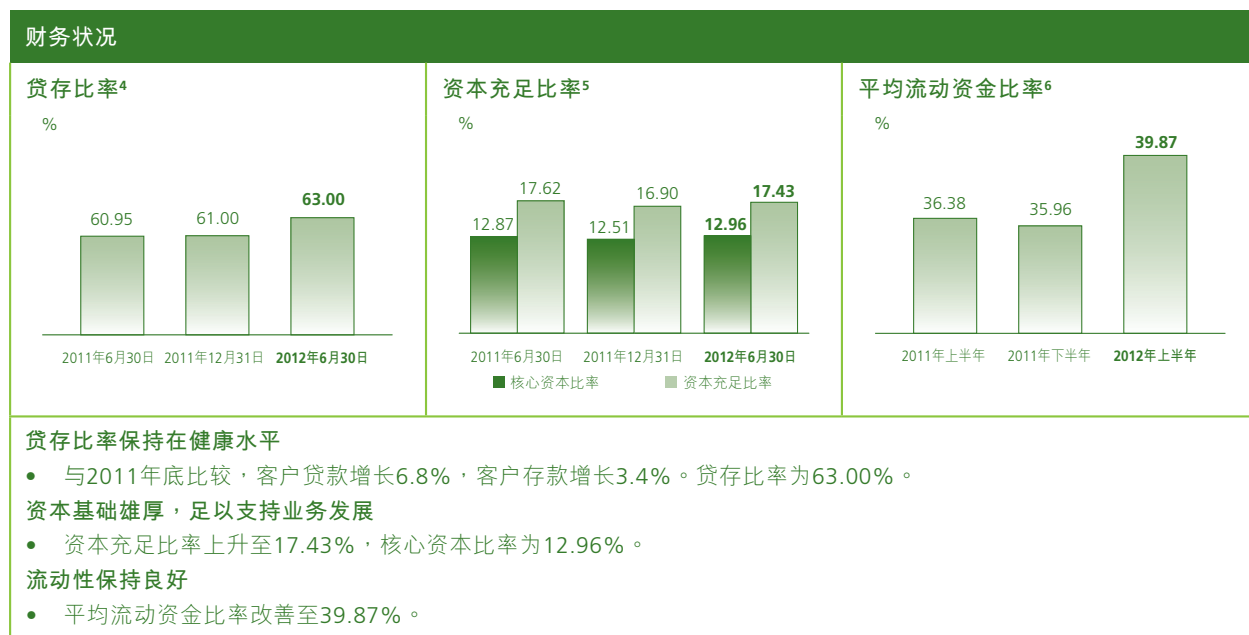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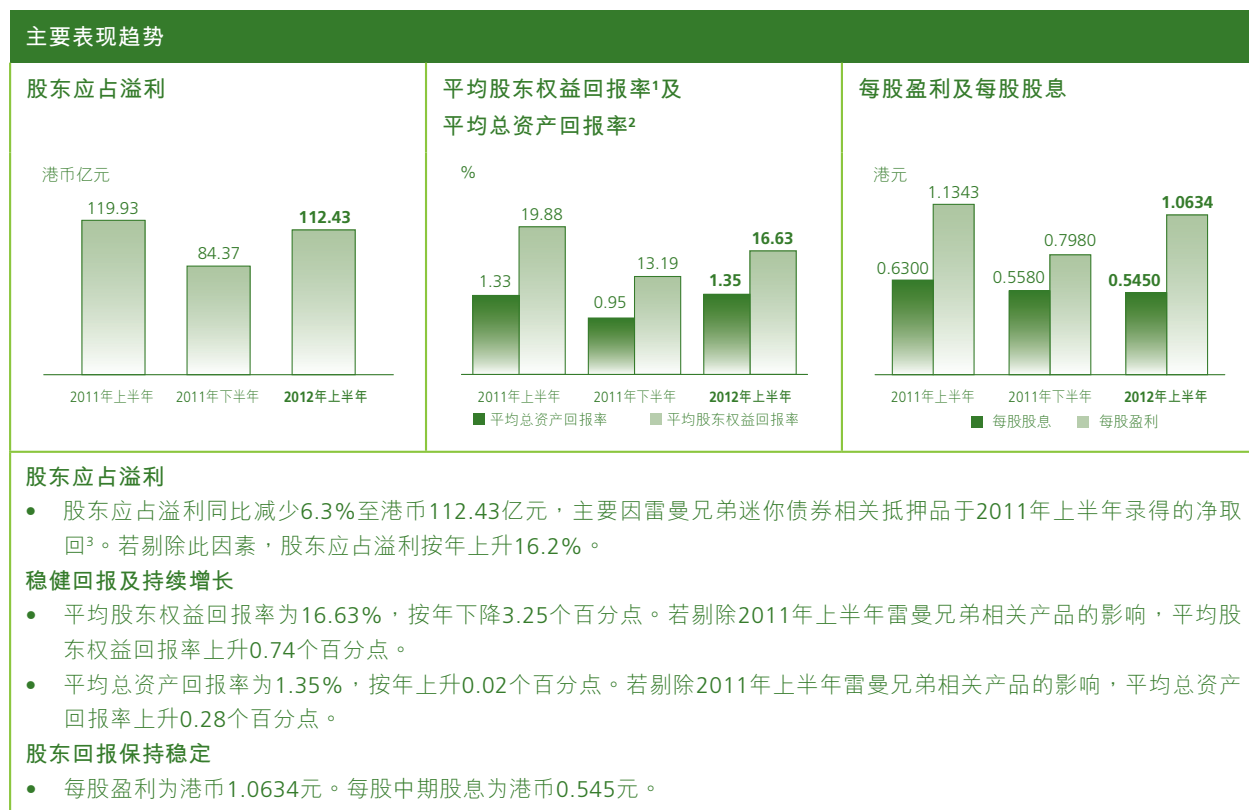
和广北

香港，2012年8月23日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财务表现及状况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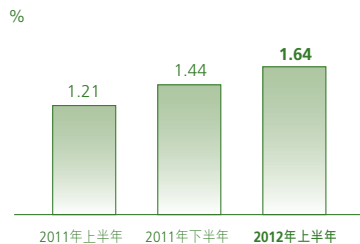
下表为集团2012年上半年主要财务结果的概要，以及与2011年上半年和下半年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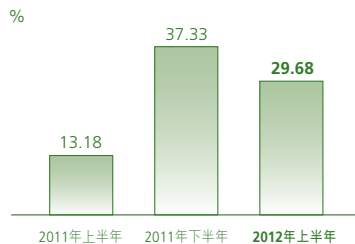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主要经营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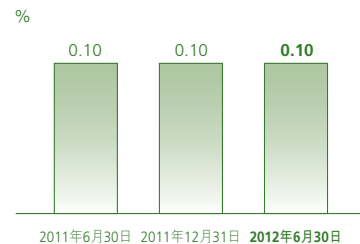
净息差



成本对收入比率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⁷



2012年上半年净息差进一步提升

- 净息差为1.64%，按年上升43个基点。期内，人民币业务的回报有所改善。此外，集团人民币清算行⁸业务对净息差的摊薄效应亦有所减弱。非本地人民币业务的净息差同比较轻微改善。

严紧的成本控制

- 成本对收入比率为29.68%。若剔除2011年上半年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成本对收入比率按年下降2.24个百分点。

稳健的贷款质量

-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维持在0.10%的低位，新增特定分类贷款维持在低水平。

1.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的定义请见「财务摘要」。
2.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的定义请见「财务摘要」。
3. 有关若干雷曼迷债系列的最终处理方案已于2011年6月15日公布。集团扣除特惠款项及对受托人的拨备支出后，从雷曼迷债的相关押品取回的净额为港币28.54亿元，并于2011年上半年经营支出内冲回。该净额回以及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支出在「管理层讨论及分析」内简称为「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
4. 存款基础包括属「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的结构性存款。
5. 资本充足比率乃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及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监管要求，以综合基准计算中银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属公司财务状况的比率。有关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业务操作风险计算监管资本的基准已于中期财务资料附注3.5中描述。
6.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是以中银香港期内每月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的简单平均值计算。
7.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乃按《银行业条例》项下《银行业（披露）规则》内的定义界定，包括按集团贷款质量分类，列为「次级」、「呆滞」或「亏损」的贷款，或已被个别评估为减值贷款的贷款。
8. 自2003年12月起，中银香港被委任为清算行，在香港提供人民币清算服务。

经济背景及经营环境

2012年上半年，全球经济持续震荡，经济增长指标普遍表现疲弱。欧元区主权债务危机继续对全球金融市场带来巨大风险。美国的经济复苏步伐亦由于其本身的财政政策及欧洲危机所带来的不确定性而放慢。在内地，因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从2011年的9.2%回落至2012年上半年的7.8%，市场普遍预期全年经济增长将放缓。

香港经济增长微弱，2012年上半年本地生产总值较去年同期上升0.9%。通胀压力有所纾缓，2012年6月的综合消费物价指数按年增长3.7%。

经历了相对沉静的2011年下半年，本地住宅物业市场自本年3月起复苏。私人住宅物业平均价格于2012年上半年上升10.5%。然而，由于欧债危机挥之不去，加上预期内地经济增长放缓，本地股市的投资气氛转弱。因此，2012年上半年的市场交投量较上年同期下跌22.3%。

相对去年同期，2012年上半年贷款需求有所放缓。同时，银行于港元及美元的资金压力有所纾缓。市场利率仍然处于低水平，2012年上半年的平均一个月港元香港银行同业拆息为0.32%，按年上升0.14个百分点。人民币资金运用明显扩充令人民币存款的竞争加剧，从而导致相关存款成本上升。

2012年上半年，在香港金融管理局颁布的新规定下，香港离岸人民币市场的流动性得以提升。这些新规定包括扩宽用以计算人民币风险管理限额的流动资产释义，以及提升人民币未平仓净额上限。其后，人民币风险管理限额进一步被人民币流动资金比率所取代。以上措施为银行在离岸人民币交易及借贷方面提供了更高的灵活性及流动性。

简而言之，受到多项外部不确定性因素影响，银行业上半年的经营环境仍然极具挑战性。银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低利差持续抑制银行净息差的提升。同时，随著某些经济活动放缓，信贷需求出现下降。幸而，离岸人民币市场进一步扩展为银行业带来了新的业务机会。

展望2012年下半年，挑战与机会将并存。一方面，全球经济或仍将处于高度不稳定的状态，香港经济仍会受到欧债危机悬而未决及内地经济增长可能放缓等因素影响。另一方面，内地稳增长措施或将为香港带来更多商机。人民币进一步发展亦将为离岸人民币银行业务的扩展提供动力。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综合财务回顾

财务要点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18,165	15,720	15,126
经营支出	(5,391)	(5,869)	(1,993)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	12,774	9,851	13,133
提取减值准备后之经营溢利	12,666	9,375	13,103
除税前溢利	13,825	10,093	14,587
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	11,243	8,437	11,993

2012年上半年，集团取得理想的财务业绩。这主要归功于传统业务的稳健增长、人民币业务贡献增加以及审慎的成本管控。集团充分发挥其核心竞争力、提升服务能力及抓紧新的业务机会，特别是离岸人民币业务。同时，面对更具挑战性的市场环境，集团继续保持严谨的风险管理。

2012年上半年，集团提取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按年增加港币30.39亿元或20.1%至港币181.65亿元。各项收入广泛增长，净利息收入是增长的主要动力。净利息收入的上升主要来自贷款余额上升和收益得到改善，以及人民币资金运用的进一步优化。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外汇买卖的净交易性收益及集团的保险业务均录得增长。

经营支出大幅增加，主要因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相关抵押品于2011年上半年录得净取回。提取减值准备前的经营溢利下降2.7%，若剔除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则增加24.0%。集团录得小额减值准备净拨备。物业重估净收益按年下跌。股东应占溢利减少港币7.50亿元或6.3%至港币112.43亿元。若剔除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股东应占溢利同比增加16.2%。

与2011年下半年比较，集团提取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增加港币24.45亿元或15.6%。收入增长也是广泛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净收益亦上升。同时，减值准备净拨备减少，而物业重估净收益增加。因此，股东应占溢利增加港币28.06亿元或33.3%。

收益表分析

集团财务表现及业务经营状况将于以下章节作出分析。

净利息收入及净息差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利息收入	17,772	16,775	15,156
利息支出	(5,153)	(5,001)	(4,951)
净利息收入	12,619	11,774	10,205
平均生息资产	1,544,663	1,626,293	1,698,704
净利差	1.53%	1.36%	1.14%
净息差*	1.64%	1.44%	1.21%

* 净息差计算是以净利息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

与2011年上半年相比，集团净利息收入增加港币24.14亿元或23.7%。增长主要由净息差扩阔所带动。平均生息资产按年下降港币1,540.41亿元或9.1%，主要由于参加行存放在清算行的人民币存款减少。净息差为1.64%，上升43个基点，主要原因是离岸人民币业务的回报得到改善及集团人民币清算行业务对净息差产生的摊薄效应减弱，而非本地人民币业务的净息差同比轻微改善。离岸人民币业务的回报随著人民币贷款、同业拆放及债券的增加而改

善。此外，贷款定价得到改善及贷款平均余额上升，亦有助提升净息差。然而，市场竞争激烈令存款成本上升，部分抵销了净息差的升幅。

集团人民币清算行业务的平均利差较其他业务为低，过去拉低了整体的净息差。随著离岸人民币市场的新发展，加上推出人民币托管账户服务后，参加行存放在清算行的人民币存款余额下降。因此，集团人民币清算行业务对净息差产生的摊薄效于2012年上半年已变得不明显。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下表为各类资产及负债项目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

资产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收益率 %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 结余及定期存放	388,424	2.42	515,745	1.81	628,593	1.21
债务证券投资	444,859	2.18	417,015	2.33	423,344	2.36
客户贷款	696,697	2.34	678,863	2.07	630,343	2.02
其他生息资产	14,683	1.55	14,670	1.23	16,424	1.74
总生息资产	1,544,663	2.31	1,626,293	2.05	1,698,704	1.80
无息资产	184,455	-	162,734	-	160,827	-
资产总额	1,729,118	2.06	1,789,027	1.86	1,859,531	1.64
负债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存款及结余	190,083	0.71	317,392	0.60	441,309	0.89
往来、储蓄及定期存款	1,066,697	0.77	1,045,822	0.69	1,000,360	0.53
后偿负债	28,640	1.29	28,494	1.94	27,094	2.11
其他付息负债	42,953	0.95	36,937	0.62	41,910	0.40
总付息负债	1,328,373	0.78	1,428,645	0.69	1,510,673	0.66
无息存款	87,466	-	71,943	-	67,777	-
股东资金*及无息负债	313,279	-	288,439	-	281,081	-
负债总额	1,729,118	0.60	1,789,027	0.55	1,859,531	0.54

* 股东资金指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与2011年下半年相比，净利息收入增加港币8.45亿元或7.2%，主要由于净息差的上升。净息差为1.64%，上升20个基点。净息差增长，主要因为离岸人民币业务的回报得到改善。而参加行存放在清算行的人民币资金持续下

跌，亦令集团清算行业务产生的摊薄效应得以进一步减弱，而非本地人民币业务的净息差较去年下半年亦有轻微改善。此外，贷款定价也有所改善，惟存款成本上升继续对净利差构成压力。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信用卡业务	1,542	1,550	1,337
证券经纪	1,054	1,297	1,485
贷款佣金	909	572	588
保险	596	487	610
汇票佣金	370	436	418
缴款服务	325	334	303
基金分销	232	161	176
信托及托管服务	179	225	154
保管箱	118	104	107
买卖货币	69	80	76
其他	214	180	178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5,608	5,426	5,432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1,506)	(1,579)	(1,446)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4,102	3,847	3,986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按年上升港币1.16亿元或2.9%至港币41.02亿元，主要受贷款、信用卡业务及基金分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增长所带动。证券经纪佣金收入因本地股票市场更为淡静而下跌29.0%。贷款佣金收入强劲增长54.6%。信用卡业务的服务费收入增加15.3%，由卡户消费和商户收单分别上升10.8%及16.8%所带动。集团分销人民币合资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基金表现突出，而且不断丰富产品系列以满足客户需求，带动基金分销佣金收入显著

增长31.8%。信托及托管服务和缴款服务佣金收入也录得令人满意的成长。服务费及佣金支出上升港币0.60亿元或4.1%，主要由于信用卡相关支出增加。

与2011年下半年相比，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增长港币2.55亿元或6.6%。贷款、保险及基金分销佣金收入均有所增长。证券经纪、汇票和信托及托管服务的服务费及佣金收入下跌。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	936	768	662
利率工具及公允价值对冲的项目	305	16	(4)
股份权益工具	104	50	32
商品	63	115	71
净交易性收益	1,408	949	761

净交易性收益为港币14.08亿元，较2011年上半年上升港币6.47亿元或85.0%。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的净交易性收益上升，主要因外汇掉期合约*的汇兑亏损减少，惟部分被兑换活动的收益下跌所抵销。利率工具及公允价值对冲的项目录得净收益，而2011年同期则为净亏损，增长主要反映银行业务及中银人寿的部分利率工具受市场利率

变动引致的市场划价变化。股份权益工具的收益上升主要来自中银人寿股份投资组合的投资收益。

与2011年下半年相比，净交易性收益上升港币4.59亿元或48.4%。增长主要由于外汇掉期合约的汇兑亏损减少，以及部分利率工具及外汇交易产品的市场划价变化所引致。

* 集团通常使用外汇掉期合约进行流动性管理和资产配置。在外汇掉期合约下，集团将一种货币（原货币）以即期汇率转换为另一种货币（掉期货币）（即期交易），同时承诺即期交易中的同一组货币在一指定到期日，以预先决定的汇率转换回来（远期交易）。这使得原货币的剩余资金转换为另一种货币，达到流动性及资金配备的目的而没有任何汇率风险。即期及远期合约所产生的汇兑差异列入外汇兑换损益（属于「净交易性收益／(亏损)」），而相应的原货币剩余资金及掉期货币的利息差异反映在净利息收入。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亏损)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集团银行业务*	27	(19)	18
中银人寿	159	(719)	380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 净收益／(亏损)	186	(738)	398

* 金额已经集团合并对销。

2012年上半年，集团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录得净收益港币1.86亿元，主要源自于中银人寿部分债务证券因市场利率变动引致的市场划价收益变化。上述证券组合的市场价值变化，大部分被市场利率变动而引

致的保险准备金变化所抵销，而这些保险准备金的变化已反映在保险索偿利益净额的变动中。

2011年下半年的净亏损主要因金融市场疲弱，中银人寿的投资组合录得亏损。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经营支出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人事费用	3,028	3,298	2,740
房屋及设备支出(不包括折旧)	681	780	610
自用固定资产折旧	722	663	614
其他经营支出	960	1,090	864
核心经营支出	5,391	5,831	4,828
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	-	38	(2,835)
总经营支出	5,391	5,869	1,993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1年6月30日
全职员工数目	14,534	14,475	14,104

* 详细资料请见「财务表现及状况摘要」附注3。

总经营支出按年增加港币33.98亿元或170.5%至港币53.91亿元，这是由于2011年上半年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相关抵押品净取回港币28.54亿元。核心经营支出增加港币5.63亿元或11.7%，反映集团在维持严格的成本控制及经营效率的同时，持续投放资源以支持长期的业务增长。

人事费用上升10.5%，主要由于年度调薪及增加人手导致薪金上升，以及与绩效挂钩的酬金增加。

房屋及设备支出上升11.6%，这是由于租金（特别内地分行的租金）上升，以及资讯科技支出增加。折旧上升17.6%，主要由于房屋折旧支出随香港物业重估增值而上升，以及因集团持续投资于资讯科技基础设施，令资讯科技设备折旧支出上升。

其他经营支出上升11.1%，主要是由于营销和推广支出以及与业务量增长相关的支出增加。

与2011年下半年相比，经营支出减少港币4.78亿元或8.1%，主要由于2012年上半年的人事费用、推广、资讯科技及维修支出均有所减少。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收回已撤销账项前之准备净(拨备)/拨回			
— 个别评估	(5)	(54)	42
— 组合评估	(238)	(425)	(295)
收回已撤销账项	156	137	216
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	(87)	(342)	(37)

集团的贷款质量保持稳健，2012年上半年录得小额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港币0.87亿元。个别评估减值准备录得小额净拨备港币0.05亿元。组合评估减值准备净拨备同比下降，主要因2011年上半年对组合评估模型中的参数进行了定期重检，以及2011年上半年的贷款增长较2012年同期为高，这两项因素导致2011年上半年的组合评估减值

准备净拨备较高。与此同时，收回已撤销账项达港币1.56亿元。

与2011年下半年相比，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下降港币2.55亿元，下降主要是由于2011年下半年对组合评估模型中的参数进行定期重检，导致该期的组合评估减值准备净拨备较高。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配置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153,042	9.1%	278,795	16.0%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114,548	6.8%	107,910	6.2%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72,160	4.3%	65,890	3.8%
证券投资 ¹	439,835	26.1%	425,600	24.5%
贷款及其他账项	785,932	46.6%	755,229	43.5%
固定资产及投资物业	57,194	3.4%	52,091	3.0%
其它资产 ²	62,011	3.7%	52,995	3.0%
资产总额	1,684,722	100.0%	1,738,510	100.0%

1. 证券投资包括证券投资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2. 其它资产包括联营公司权益、递延税项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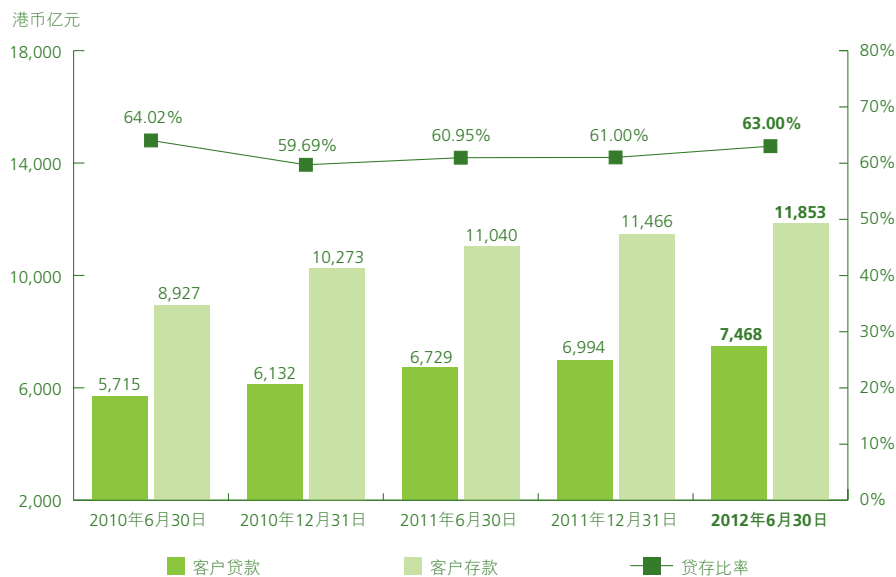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截至2012年6月30日，集团总资产达港币16,847.22亿元，较2011年底减少港币537.88亿元或3.1%。总资产下跌主要因参加行存放在清算行的人民币资金减少。2012年上半年，集团继续加强资产负债管理，并维持存贷款均衡增长策略，着重提升贷款定价，同时对资金成本保持高度审慎的监控。较高收益资产如客户贷款录得良好增长。

集团总资产的主要变化包括：

-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减少45.1%，主要原因是随著参加行存放在清算行的人民币资金下降，中银香港清算行业务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人民币资金亦相应减少。
- 证券投资增加3.3%，因集团增持了人民币债券和高质素的公司债券。
- 贷款及其他账项增加4.1%，主要由于客户贷款增长6.8%。
- 其他资产增加17.0%，主要受应收账款及预付费用、以及再保险资产上升所带动。

客户贷款及客户存款*



* 客户存款包括结构性存款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客户贷款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460,593	61.7%	444,540	63.6%
工商金融业	245,527	32.9%	237,557	34.0%
个人	215,066	28.8%	206,983	29.6%
贸易融资	67,828	9.1%	59,508	8.5%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218,331	29.2%	195,331	27.9%
客户贷款总额	746,752	100.0%	699,379	100.0%

面对全球经济环境动荡，集团紧守严格的风险控制，坚持择优而贷，以实现优质和可持续的增长。2012年上半年，客户贷款增加港币473.73亿元或6.8%至港币7,467.52亿元，而且新造企业及住宅按揭贷款的定价均有所提升。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温和增长港币160.53亿元或3.6%：

- 工商金融业贷款增长港币79.70亿元或3.4%至港币2,455.27亿元，增长涵盖广泛行业。制造业、物业投资、运输和运输设备以及资讯科技行业的贷款分别增长11.8%、3.4%、5.6%及6.6%。
- 个人贷款增长港币80.83亿元或3.9%。2012年3月起，本地住宅物业市道随著交易量上升而回复畅旺，集团抓紧业务发展机遇，住宅按揭贷款（不包括政府资助置屋计划下的按揭贷款）增长4.6%。

贸易融资增加港币83.20亿元或14.0%，而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贷款增长港币230.00亿元或11.8%。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贷款质量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客户贷款	746,752	699,379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 ¹	0.10%	0.10%
减值准备	2,968	2,830
一般银行风险之监管储备	7,230	6,967
总准备及监管储备	10,198	9,797
总准备占客户贷款之比率	0.40%	0.40%
减值准备 ² 占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	38.58%	39.86%
住宅按揭贷款 ³ －拖欠及经重组贷款比率 ⁴	0.01%	0.01%
信用卡贷款－拖欠比率 ⁴	0.19%	0.16%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信用卡贷款－撇账比率 ⁵	1.23%	1.07%

1.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乃按《银行业条例》项下《银行业（披露）规则》内的定义界定，包括按集团贷款质量分类，列为「次级」、「呆滞」或「亏损」的贷款，或已被个别评估为减值贷款的贷款。
2. 指按集团贷款质量定义被列为「次级」、「呆滞」或「亏损」的贷款，或已被个别评估为减值贷款的减值准备。
3. 住宅按揭贷款不包括「居者有其屋」计划及其他政府资助置屋计划下的按揭贷款。
4. 拖欠比率指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占未偿还贷款总额的比率。
5. 撇账比率为期内撇账总额对期内平均信用卡应收款的比率。

集团的贷款质量保持良好。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维持在0.10%的水平，为业内最低比率之一。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余额上升港币0.39亿元或5.5%至港币7.49亿元。2012年上半年新增特定分类贷款维持在低水平，约占贷款总余额的0.05%。

总贷款减值准备（包括个别评估及组合评估）为港币29.68

亿元。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的总减值准备占总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余额的比率为38.58%。

集团住宅按揭贷款质量维持稳健，2012年6月底拖欠及经重组贷款合并比率为0.01%。2012年上半年的信用卡贷款撇账比率为1.23%，维持在低于市场平均的水平。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客户存款*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即期存款及往来存款	73,966	6.2%	77,440	6.7%
储蓄存款	524,722	44.3%	504,868	44.0%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584,169	49.3%	563,643	49.2%
	1,182,857	99.8%	1,145,951	99.9%
结构性存款	2,424	0.2%	639	0.1%
客户存款	1,185,281	100.0%	1,146,590	100.0%

* 包括结构性存款

2012年上半年，集团存款增长港币386.91亿元或3.4%。储蓄存款上升3.9%，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上升3.6%，即期存款及往来存款下跌4.5%。截至2012年6月底，集团贷存比率为63.00%，较2011年底上升2.00个百分点。

虽然2012年上半年银行业在港元及美元方面的资金压力有所纾缓，但人民币存款的市场竞争却加剧。集团紧守灵活的存款策略，以支持业务发展，同时审慎控制资金成本。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港币百万元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股本	52,864	52,864
房产重估储备	27,045	23,150
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3,565	1,787
监管储备	7,230	6,967
换算储备	598	674
留存盈利	49,412	44,323
储备	87,850	76,901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140,714	129,765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增加港币109.49亿元或8.4%至港币1,407.14亿元。留存盈利上升11.5%，反映2012年上半年的盈利，并扣除分派2011年末股息的影响。由于2012年上半年物业价格上升，

房产重估储备上升16.8%；贷款增长，令监管储备上升3.8%；可供出售证券公允价值变动储备上升99.5%，反映可供出售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随市场利率变化而上升。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资本比率及流动资金比率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扣减后的核心资本	89,152	84,600
扣减后的附加资本	30,726	29,654
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总额	119,878	114,254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687,774	676,024
资本充足比率(综合)*		
核心资本比率	12.96%	12.51%
资本充足比率	17.43%	16.90%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39.87%	36.38%

2012年6月30日的综合资本充足比率为17.43%，较2011年底上升0.53个百分点。资本基础总额增长4.9%至港币1,198.78亿元，主要由于留存盈利增加。风险加权资产总额增加1.7%至港币6,877.74亿元。增长主要由于2012年上半年贷款增长令信贷风险加权资产上升。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亦有所增加，这是因为《2011年银行业(资本)(修订)规则》自2012年1月1日起生效，集团引入了受压风险值计算市场风险资本要求。但由于集团的资本要求已超出资本下限要求[#]，期内无需再为满足资本下限而额外调增风险加权资产，此效应部分抵销了风险加权资产的升幅。

2012年上半年的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维持在39.87%的稳健水平。

* 资本充足比率乃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及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监管要求，以综合基准计算中银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属公司财务状况的比率。有关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业务操作风险计算监管资本的基准已于中期财务资料附注3.5中描述。

[#] 香港金融管理局要求所有使用内部评级基准方法(不论是基础或高级)以计算资本充足率的机构，须于采用内部评级方法的首三年受资本下限约束。加入资本下限是为了防止仅因计算信用风险的风险加权数额的方法改变而导致资本要求突然下降。资本下限的计算是按标准(信用风险)算法计算的资本要求，并使用调整百分比作调整，而此调整百分比是于实施内部评级法的第一年为90%、第二年为80%及第三年为70%。截至2012年6月30日及在其使用基础内部评级基准算法的第二年，集团的资本要求已超出香港金融管理局的资本下限要求，因此期内无需再为此额外调增风险加权资产。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业务回顾

业务分类表现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个人银行	企业银行	财资业务	保险业务	其他 ¹	综合
半年结算至2012年6月30日						
除税前溢利	2,763	5,142	4,702	451	767	13,825
占比	20.0%	37.2%	34.0%	3.3%	5.5%	100.0%
半年结算至2011年6月30日						
除税前溢利	2,723	4,453	2,865	291	4,255	14,587
占比	18.7%	30.5%	19.6%	2.0%	29.2%	100.0%

1. 2011年上半年「其他」的除税前溢利包含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相关抵押品净取回。

2. 详细分类资料请见中期财务资料附注41。

个人银行

财务业绩

个人银行录得除税前溢利港币27.63亿元。

净利息收入增长11.8%，主要由贷款及存款平均余额增长以及存款利差改善所带动。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下跌10.9%，抵销了大部分净利息收入的增长。受负面投资情绪影响，证券经纪佣金收入下跌。与此同时，基金分销及信用卡手续费收入录得增长。个人贷款及客户存款较上年底分别增长4.2%及3.2%。

业务经营情况

2012年上半年，集团个人银行业务延续了良好的发展势头。存贷款业务均取得令人满意的增长。基金及债券分销业务亦表现强劲。集团除了将资源投放在财富管理平台以提升服务和品牌效应之外，更进一步建立了新的私人银行业务平台，向目标富裕客户提供独特及度身订造的服务。

住宅按揭贷款 – 增长优于市场

集团凭藉自身在住宅按揭贷款的全方位服务及专业知识，期内成功提高市场份额，并成为新造按揭贷款的市场领导

者。集团继续与本港主要地产发展商保持夥伴合作关系，并与发展商联合举办一系列推广活动，为本港及内地市场的顾客提供更优质的服务。集团亦凭著一系列的按揭产品及手机资讯应用程式，继续保持市场领先地位。截至2012年6月底，集团按揭贷款余额较去年底增长4.6%。

投资及保险业务 – 基金及债券销售强劲增长

2012年上半年，本地股市的投资情绪受不利的外围环境所影响。然而，集团持续扩大股票经纪业务服务范围，为客户提供更简单便捷的全新交易服务，巩固其在个人证券业务的优势。

基金分销方面，集团向高端客户及大众客户推出新产品。集团为客户引入一只私募基金 – 「中银香港亚洲动力收益基金」，以及一只零售基金 – 「中银香港 – 世界银行新兴市场债券基金」。期内，集团分销了14只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基金，成为香港最大的RQFII基金分销商，基金分销的佣金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增31.8%。集团亦积极参与债券分销业务，于今年一月推出二级市场债券的私人配售服务，为目标高端客户提供债券产品。此外，集团在香港政府通胀挂钩债券场外交易成交额位居市场领导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地位。同时，集团进一步拓展投资产品专业团队，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投资产品专业服务。

银行保险业务方面，集团巩固其作为人寿业务卓越供应商的地位，并保持人民币保险市场的领先地位。集团不断推出新产品以满足顾客需求，引入「人民币丰裕年年入息保险计划」，提供人寿保险并保证可支取年金。集团亦进一步强化财务策划专队的销售模式以及交叉销售能力，并取得令人鼓舞的成果。

信用卡业务 – 业务量录得双位数字增长

2012年上半年，集团的信用卡业务保持增长势头。集团保持了其在中国银联商户收单业务及发卡业务的领先地位。集团继续发挥竞争优势，利用其在中国、香港、澳门及内地的广泛商户网络，为顾客提供更多具吸引力的商户优惠计划。总发卡量较去年底增长5.0%。卡户消费及商户收单量则分别增长10.8%及16.8%。

理财服务 – 提升品牌认知度

集团继续为理财客户提供差异化服务及度身订造的理财方案，以建立长期客户关系。2012年上半年，集团完成理财服务平台的整合，从而提升「中银理财」品牌认知度及市场定位。此外，集团成立了新的私人银行业务平台，以满足富裕客户更高层次的需求。集团也继续与中国银行各分行紧密合作，为内地高资产净值客户提供银行服务。

分销渠道 – 加强电子平台服务的保安性能

集团不断优化分销渠道，以满足本地及跨境客户的需求。

2012年6月底，集团在香港的服务网络共有267家分行，包括137家理财中心。

集团进一步投资于自助银行渠道。集团于4月推出全港首张具备加强保安性能及崭新银行服务功能的晶片提款卡。客户凭此新晶片中银卡，可以在香港、内地以及海外享用中银卡服务，包括在香港刷卡消费及透过「银通」自动柜员机提取港币／人民币现金，亦可透过自动柜员机及电子支付网络进行转账及缴费。此外，集团扩大了电子银行服务平台功能，包括采用新的保安编码器进行双重认证。同时，集团亦推出更多的手机银行服务。

集团四位销售人员获颁发香港管理专业协会主办的2012年「杰出推销员奖」，以表扬其杰出的销售能力。

企业银行

财务业绩

企业银行除税前溢利表现令人满意，同比增长港币6.89亿元或15.5%，主要来自净利息收入以及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的增长。

净利息收入上升13.2%，主要由贷款余额增长所带动。存款余额上升，且平均存款利差亦有所改善。企业贷款及客户存款较2011年底分别上升7.9%及3.6%。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增加21.0%，主要由贷款佣金收入增加所带动。然而，汇票佣金收入随经济活动放缓而下跌。

业务经营情况

2012年上半年，尽管经济增长放缓，集团企业银行业务的贷款仍录得令人满意的增长，且贷款定价得到提升。集团继续成为香港银团贷款市场的最大安排行，并持续为其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企业客户提供强大支援。由于离岸人民币业务的迅速扩张，集团推出更多创新贸易相关产品予企业客户。集团的托管和现金管理业务亦取得良好进展。在托管业务方面，集团是市场上最大的RQFII基金之服务供应商。随著集团与中国银行及其海外分行之电子银行平台间的联系得到加强，跨境现金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

企业借贷业务 – 企业贷款增长7.9%

集团继续为核心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透过更佳的客户分层，提升客户行业管理。集团为大型企业及公营机构提供度身订造的服务，力争成为它们的主要往来银行。截至6月底，集团企业贷款余额较2011年底增长7.9%。2012年上半年，集团成功筹组香港首笔全额人民币银团贷款，也是截至2012年6月底市场上最大的全额人民币银团贷款。在2012年上半年，集团继续成为香港银团贷款市场的最大安排行。

中小企业务 – 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服务

集团进一步提升对中小企客户的服务能力。透过在特定分行构建专有柜台以优化「工商综合型分行」的业务模型，并推出「商业综合理财户口」，为中小企业及其经营者、合夥人或股东提供一站式的金融服务，包括融资、现金管理、保险方案等咨询服务及个人理财方案。集团亦积极参与由香港按揭证券有限公司推出的「中小企融资担保计划」。集团连续第五年荣获香港中小企业商会颁发的「中小企业最佳拍档奖」，以表扬其长期以来对香港中小企业的支持。

贸易融资 – 以产品创新及推广促进增长

集团利用强大的跨境服务能力和离岸人民币业务持续扩张的时机，在贸易融资业务抓住更多业务机会。集团与中国银行及南商（中国）合作，积极推广保理融资业务。此外，集团透过产品创新，特别是人民币融资和人民币结算方面的创新，进一步提升了贸易融资业务的竞争力。期内，推出全新产品「已承兑远期信用证贴现」。截至2012年6月底，集团贸易融资余额较2011年底增长14.0%。

托管服务 – 成为RQFII基金产品的最大服务供应商

2012年上半年，托管业务持续扩大。期内，集团成功获多只人民币基金产品委托，并成为市场上RQFII基金产品的最大服务供应商。同时，集团持续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及不同类型的基金客户提供高质素的全球托管服务。期内，集团完成数宗向大型企业及金融机构提供特殊委托服务的交易。截至2012年6月底，若剔除参加行的人民币托管账户，集团托管的总资产值为港币5,360亿元。

现金管理服务 – 跨境服务能力稳步提升

为配合香港人民币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延长服务时间，集团延长了经网上银行发起的即日到账人民币电汇及特快转账汇出的服务时间。集团亦推出日间共用资金池服务，以方便企业客户构建资金池，提供更佳的内部流动现金管理。集团与中国银行及其海外分行的电子银行对接已完成，使集团的企业客户可以透过企业网上银行操作其在中国银行的海外账户，而中国银行客户也可以透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中行网银」）操作其于中银香港的账户。这大大提升了集团的跨境现金管理能力。

风险管理 – 实施积极主动的应对措施

集团继续严格遵守风险管理政策，以保障资产质量为重。集团对可能受动荡不稳的经济环境影响（包括中国内地出口增长放缓或对制造业机构的投资带来不利影响）的企业客户进行密切的信用监控，并对欧元区债务危机的最新发展及中央政府对中国经济采取的刺激措施带来的影响保持警觉。

内地业务

财务表现 – 保持健康增长

2012年上半年，集团的内地业务保持健康增长。客户存款较去年底增长9.8%，存款基础有所巩固。期内，集团专注于优化贷款结构及提升贷款定价。客户贷款增长1.2%，整体贷款质量维持稳健。在净利息收入强劲增长的带动下，总经营收入按年增加32.7%。

分销渠道 – 建立分行网络及与中国银行渠道共享

面对中国内地经济增长放缓及内需不足，集团积极调整产品及业务策略，加强主动行销并深化与中国银行集团的业务联动。透过「渠道共享」模式，集团可透过中国银行分行进行现场及电子渠道的推广活动，取得了良好成效。期内，这模式不仅有助推动存款增长，亦带来更多零售银行业务。同时，集团在2011年提升电子银行平台被证实极为成功，新开立账户数目及交易量显著增长。此外，理财产品种类得到进一步拓宽，形成完整的「益达」产品系列，且全部理财产品均可透过网上银行购买。集团亦积极推进在内地发行信用卡的筹备工作。中小企业业务平台对「中小企商贸赢」产品系列的构建起了重大作用，使期内中小企信贷业务录得令人满意的成长。2012年上半年，

南商（中国）四家支行，包括上海黄浦支行、广东佛山支行、成都创业路支行及东莞支行相继开业。截至2012年6月底，集团内地分支行数目增至31家。

财资业务

财务业绩

财资业务的除税前溢利录得强劲增长，按年上升64.1%。

净利息收入增长71.2%，这是由于同业拆放收益得到改善，以及相关余额增加。

净交易性收益上升111.4%，原因是外汇掉期合约的汇兑亏损减少及部分利率工具的市场划价收益增加。

业务经营情况

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 – 保持安全性，流动性和提升收益三者平衡

集团继续实施积极主动而不失审慎的策略管理银行投资盘。今年上半年，集团密切关注市场变化，根据欧债危机恶化的情况迅速调整投资组合。期内，集团增持了人民币债券及高质素的公司债券。

产品创新 – 回应客户需求

根据以客户为中心的策略，集团继续进行产品创新以满足客户需求。2012年上半年，由于中国内地经济增长放缓和人民币升值预期下降，人民币兑换业务受到不利影响，集团迅速回应这些市场变化，通过推出新的产品组合，将与离岸人民币汇率和利率相关的产品与存款、贷款和贸易融资捆绑，以减低客户的汇率风险及融资成本。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为促进离岸人民币债券市场的发展，集团推出三项人民币离岸债券分类指数，分别为「中银香港人民币离岸中国主权债券指数」、「中银香港人民币离岸投资级别债券指数」及「中银香港人民币离岸一至三年期中央政府债券指数」，为离岸人民币债券市场提供参考基准。同时，集团持续积极参与离岸人民币债券承销业务。

人民币清算行服务 – 延长离岸市场的服务时间

集团继续对清算行服务提供有力支持，延长了人民币即时支付结算系统的营运时间，覆盖包括伦敦和纽约等其他主要金融中心的工作时间。这不仅为参加行及其客户进行人民币跨境结算和支付提供了便利，亦提升了中银香港在全球范围内的品牌认知度。

现钞业务 – 构建一个全球网络

集团继续与中国银行海外分行合作，发展海外人民币现钞业务，交易量与2011年同期相比有显著增长。同时，集团与不同国家和地区的银行及金融机构建立了业务关系，并在这些市场推出非人民币现钞业务。

保险业务

财务业绩

2012年上半年，集团保险业务除税前溢利大幅增长55.0%至港币4.51亿元。增长主要由于投资表现较去年同期为佳。

股票投资已实现收益上升及债券投资市场划价收益，均令投资收入得到改善。

业务经营情况

提升服务以推动业务增长

集团透过持续优化产品特性及改进服务，提升客户服务水平。集团举办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以加强销售团队的专业

水平及销售能力。为了提升集团品牌形象及推广产品，中银人寿推出多项大型宣传推广。投资相连保险产品亦录得令人满意的增长。

人民币保险产品 – 卓越的供应商

集团保持在人民币保险市场的领先地位。广受欢迎的人民币保险产品如「目标五年保险计划系列」、「随心所享储蓄保险计划」及「人民币万用寿险计划」继续受到客户的欢迎。为满足客户需求，集团推出人民币「丰裕年年入息保险计划」，为客户提供人寿保障及保证可支取年金的人民币入息保险计划。2012年上半年，中银人寿获批准直接投资在内地银行同业债券市场，有助扩大人民币资产及进一步发展人民币保险产品。

风险管理

集团银行业务

总览

集团深信良好的风险管理是企业成功的重要元素。在日常经营中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并强调风险控制与业务增长及发展之间要取得平衡。集团业务的主要内在风险包括信贷风险、利率风险、市场风险、流动资金风险、操作风险、信誉风险、法律及合规风险及策略风险。集团的风险管理目标是在提高股东价值的同时确保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之内。集团设有风险偏好陈述，经董事会审批，表达集团为达到利益相关者的期望，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业务发展目标而愿意承担的风险类型与程度。

风险管理管治架构

集团风险管理管治架构覆盖业务发展的全部过程，以保证在业务经营中的各类风险都能得到有效管理及控制。集团拥有完善的风险管理架构，并有一套全面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用以识别、量度、监察及控制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有关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会定期重检及更新，以配合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市场及业务策略的转变。不同层面的风险承担者分别负责与其相关的风险管理责任。

董事会代表著股东的利益，是集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并对风险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在其属下委员会的协助下，负责确定集团的总体风险管理策略，并确保集团具备有效的风险管理系统以落实执行有关策略。

风险委员会是董事会成立的常设委员会，负责监控本集团各类风险；审批高层次的风险相关政策，并监督其执行；审查重大的或高风险的风险承担或交易，并对认为不应该进行的交易行使否决权。稽核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内部监控系统的监控职责。

总裁负责管理本集团各类风险，审批详细的风险管理政策，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审批重大风险承担或交易。风险总监负责协助总裁履行对各类风险日常管理的职责，提出新的风险管理策略、项目和措施以配合监管要求的变化，从而使集团更好地监察及管理新业务、产品及营运环境转变而引致的风险。风险总监还根据授权负责审核重大风险承担或交易，并对认为不应该进行的交易行使否决权。

本集团的不同单位都有其相应的风险管理责任。业务单位是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而风险管理单位则独立于业务

单位，负责各类风险的日常管理，以及草拟、检查和更新各类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集团的主要附属银行南商、南商（中国）及集友，亦采用与集团一致的风险管理政策。集团的非银行附属公司，如中银人寿，须按照集团风险管理的总体要求，并结合本行业的特点，制订风险管理政策，履行日常风险管理职责，并定期向中银香港汇报。中银香港风险管理单位按照各自分工，监督附属公司的相关风险管理情况。

信贷风险管理

信贷风险指因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意履行偿债责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银行的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以及资产负债表内和表外均存在这种风险。信贷风险主要来自借贷、贸易融资及资金业务，包括银行同业交易、外汇及衍生交易、债券及证券投资。信贷风险主管负责主持各类信贷风险管理工作，并在与集团制定的信贷风险管理原则及要求相一致前提下管控附属机构的信贷风险承担。信贷定量模型总监负责开发及维护本集团内部评级模型、内部评级标准、内部评级平台、以及信贷风险加权资料计算。信贷风险主管和信贷定量模型总监直接向风险总监汇报。对于客户贷款，不同客户、交易对手或交易会根据其风险程度采用不同的信贷审批及监控程序。须由副总裁级或以上人员审批的大额授信申请，由信贷和其他业务专家组成的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信贷评审委员会进行独立风险评审。企业及金融机构授信申请由风险管理单位进行独立审核、客观评估，并确定债务人评级和授信条件分级；零售授信交易包括零售小企业贷款、住宅按揭贷款、私人贷款及信用卡等采取零售内部评级系统进行信贷风险评估。集团会应用贷款分类级别、债务人评级和损失预测结果（如适用）于支持信贷审批。

集团按照行业、地区、客户或交易对手等维度识别信贷风险集中度，并监察每一交易对手信贷风险、信贷资产组合质素、信贷风险集中度的变化，定期向集团管理层汇报。

集团亦会应用贷款分类级别、债务人评级和损失预测结果（如适用）于支持信贷监控、信贷风险报告及分析。对于较高风险的企业及金融机构客户，本集团会采取更频繁的评级重检及更密切的监控；零售风险承担则会在组合层面应用每月更新的内部评级及损失预测结果进行监察，对识别为高风险组别客户，会进行更全面检讨。本集团已制定适用于内部评级的信贷风险总评级尺度表，该总尺度表符合香港《银行业条例》项下《银行业（资本）规则》对于内部评级结构的要求，并能与标准普尔（Standard & Poor's）外部信贷评级相对应。在授信审批时，除了债务人评级以外，集团还采用了授信条件分级系统（适用于企业和银行风险承担）和预期损失（适用于零售风险承担）等风险量度指标或工具，用于评估不同授信条件的风险水平。这两维评级系统的制定符合金管局对内部评级体系实施的合规要求。

于2012年上半年，集团继续参照金管局贷款分类制度的指引，实施信贷资产的五级分类。风险管理部定期提供信贷风险管理报告，并按管理委员会、风险委员会及董事会的特别要求，提供专题报告，以供集团管理层持续监控信贷风险。

对于债务证券及证券化资产，集团会应用债务人评级或外部信贷评级、通过评估证券相关资产的质素及设定客户及

证券发行人限额，以管理债务证券及证券化资产的信贷风险；对于衍生产品，集团会采用客户限额及与客户贷款一致的审批及监控程序管理信贷风险，并制定持续监控及止损程序。

减值评估中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会被定期检讨。在评估资产抵押债券(ABS)与按揭抵押债券(MBS)的减值时，本集团一直以市场价格的显著下降及相关资产的信贷转坏作为减值的重要指标。本集团亦会考虑其他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流动性对市场价格的影响和每一笔由集团持有的ABS与MBS的损失覆盖率变化情况。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因利率水平、资产负债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而可能导致银行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承受损失。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银行账下的结构性持仓。结构性持仓的主要利率风险类别为：

- 利率重订风险：资产与负债的到期日或重订价格期限可能错配，进而影响净利息收益；
- 利率基准风险：不同交易的定价基准不同，令资产的收益率和负债的成本可能会在同一重订价格期间以不同的幅度变化；
- 收益率曲线风险：由于收益率曲线非平行式移动而对净利息收入或经济价值产生负面影响；
- 客户择权风险：由于资产、负债或表外项目附设有期权，当期权行使时会改变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现金流。

本集团风险管理管治架构同样适用于利率风险管理。根据风险委员会批准的《中银香港集团利率风险管理政策》，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具体履行管理集团利率风险的职责。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风险管理部(市场风险管理)是利率风险管理的主责单位,在财务管理部(资产负债管理)和投资管理部的配合下,协助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开展日常的利率风险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起草管理政策,选择管理方法,设立风险指标和限额,评估目标资产负债平衡表,监督利率风险管理政策与限额执行情况,向高层管理人员以及风险委员会提交利率风险管理报告等。

本集团设定利率风险指标及限额,用于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利率风险。主要风险指标和限额包括但不限于重定价缺口、利率基准风险、久期、基点现值(PVBP)、期权价格波动(Greeks)、净利息波动比率(NII)、经济价值波动比率(EV)(包括可供出售债券组合EV限额)等。主要风险指标和限额视管理需要划分为三个层级,分别由风险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及风险总监批准。承担利率风险的各项业务单位必须在批核的利率风险指标限额范围内开展相关业务。集团推出银行账新产品或新业务前,须先执行风险评估程序,包括评估其潜在的利率风险,并考虑现行的利率风险监控机制是否足够。如拟推出的新产品或新业务对银行利率风险造成重大影响,须报风险委员会批准。

净利息波动比率(NII)和经济价值波动比率(EV)反映利率风险对集团净利率收入和资本基础的影响,是本集团管理利率风险的重要风险指标。前者衡量利率变动导致的净利息收入变动占当年预算净利息收入的比率;后者衡量利率变化对银行经济价值(即按市场利率折算的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预测现金流的净现值)的影响占最新资本基础的比率。风险委员会为这两项指标设定限额,用来监测和控制集团银行账利率风险。

本集团采用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方法,评估不利市况下银行账可能承受的利率风险。集团采用选择活期及储蓄存款客户择权及按揭客户提早还款的情景,以及有隐含期权的债券提前还款的情景,测试其对银行预期利息收益和经济价值乃至资本基础的影响。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金融市场价格(债券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商品价格)波动导致集团的外汇和商品持仓值及交易账利率和股票持仓值出现负面变化而可能给集团带来的损失。本集团采取稳健的市场风险偏好,保持风险与收益的平衡。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本集团的风险偏好和资金业务发展策略,依靠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和相关管理手段,有效管理银行业务中可能发生的市场风险,促进资金业务健康发展。

本集团按照风险管理管治架构管理市场风险,董事会及风险委员会、高层管理人员和职能部门/单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风险管理部市场风险管理处是负责市场风险管理的主责单位,协助高层管理人员履行日常管理职责,独立监察中银香港及整个集团的市场风险状况以及管理政策和限额执行情况,确保整体和个别的市场风险均控制在可接受的风险水平内。

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范围,包括中银香港层面和各附属机构。集团制订一致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规范中银香港及各附属机构的市场风险管理工作,同时,设置集团风险值及压力测试限额,并根据各附属机构业务需求和风险承受能力,统一配置和监督使用。在符合集团政策规定的前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前提下，各附属机构管理者，在事前经中银香港认可，可以制订具体的实施办法，并须承担管理其日常或面对市场风险的责任。各附属机构设有独立的风险监控团队，监控每日的市场风险及限额执行情况，并定期向中银香港提交管理信息和报告。

本集团设定市场风险指标及限额，用于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市场风险。主要风险指标和限额包括但不限于风险价值、止损额、敞口额、压力测试以及敏感性分析（基点价值、期权敏感度）等。主要风险指标和限额视管理需要划分为四个层级，分别由风险委员会、管理委员会、风险总监及资金业务的主管副总裁或业务单位主管批准，中银香港资金业务单位及各附属机构（就集团限额而言）必须在批核的市场风险指标和限额范围内开展业务。

集团采用风险值技术量度交易账的潜在损失和一般市场风险，定期向风险委员会和高层管理人员报告。集团采用统一的风险值计量模型，运用历史模拟法，以过去2年的市场数据为参照，计算99%置信水平下及1天持有期内集团层面及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并设定集团总体和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限额。

集团采用回顾测试检讨风险值模型计量结果的准确性。回顾测试是将交易账持盘的风险值数字与下一个交易日从这些持盘得到的实际及假设收入作出比较。一般而言，在99%置信度下，在连续12个月内的例外情况应该不超过4次。中银香港每月对风险值模型计算结果进行回顾测试。

流动资金风险管理

流动资金风险是指银行因无法提供资金以应对资产增加或履行到期义务，而可能要承受的不欲接受的损失。本集团遵循稳健的流动资金风险偏好，确保在正常情况或压力情景下均有能力提供稳定、可靠和足够的现金来源，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在极端情景下无需借助金管局的流动性支持，累积的净现金流为正值，可以保证基本生存期内的流动资金需要。

本集团管理流动资金风险的目标，是按照流动资金风险偏好，以合理的成本有效管理资产负债表内及表外业务的流动性，实现稳健经营和持续盈利。本集团以客户存款为主要的资金来源，积极吸纳和稳定核心存款，并辅以同业市场拆入款项及在资本市场发行票据，确保稳定和充足的资金来源。本集团根据不同期限及压力情景下的流动资金需求，安排资产组合的结构（包括贷款、债券投资或拆放同业等），保持充足的高流动性资产，以便提供足够的流动资金支持正常业务需要，及在紧急情况下有能力以合理的成本及时筹集到资金，保证对外支付。本集团致力实现资金运用和融资渠道的多样化，以避免资产负债过于集中，防止因资金来源或运用过于集中在某个方面，当其出现问题时，导致整个资金供应链断裂，触发流动资金风险。本集团注重表外业务，如贷款承诺、衍生工具、期权及其他复杂的结构性产品可能产生的流动资金风险。本集团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策略还涵盖了外币资产负债流动性、即日流动性、集团内流动性以及其他风险引致的流动资金风险等，并针对流动资金风险制订了应急方案。

风险委员会是流动资金风险管理决策机构，并对流动资金风险承担最终管理责任。风险委员会授权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ALCO)管理日常的流动资金风险，确保集团的业务经营符合风险委员会设定的流动资金风险偏好和政策规定。风险管理部(市场风险管理处)是本集团流动资金风险管理的主责部门，它与财务管理部(资产负债管理)、投资管理部等合作，根据各自的职责分工协助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履行具体的流动资金管理职能。

本集团设定流动资金风险指标和限额，用来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资金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比率、存款稳定性比率、贷存比率，以及最大累计现金流出、流动性缓冲资产组合等。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分析（正常及压力情况下）和压力测试（包括本机构危机及市场危机情况）等方法，评估集团满足流动资金需求的能力。本集团建立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了资产负债管理系统，为管理好流动资金风险提供技术支持。

本集团对流动资金风险的管理，适用于新产品或新业务。有关产品或业务推出前，相关单位必须首先履行风险评估程序，包括评估潜在的流动资金风险，并考虑现行管理措施是否足够控制相关风险。如果新产品或新业务可能对银行流动资金风险形成重大影响，须上报风险委员会审批。

本集团制订统一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政策，规范和指导全集团及各附属机构的流动风险管理；各附属机构根据集团的统一政策，结合自身特点制订具体的管理办法（需经中银香港认可），并承担管理本机构流动资金风险的责任。各附属机构须定期向中银香港报告流动资金风险管理信息，中银香港风险管理部（市场风险管理处）汇总各附属机构的信息，对整个集团的流动资金风险状况进行评估。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资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隐藏在业务操作的各个环节，是集团在日常操作活动中面对的风险。

集团实施操作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体系：所有部门或功能单位为第一道防线，是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通过自我评估、自我检查、自我整改、自我培训来履行业务

经营过程中自我风险控制职能。操作风险及合规部连同一些与操作风险管理相关的专门职能单位包括人力资源部、资讯科技部、公司服务部、财务管理部、会计部（统称为「专门职能单位」）为第二道防线，负责评估和监控第一道防线操作风险状况，对其工作提供指导。独立于业务单位的操作风险及合规部，负责协助管理层管理本集团的操作风险，包括制定和重检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和框架、设计操作风险的管理机制和工具、评估及向管理层和风险委员会汇报总体操作风险状况；专门职能单位对操作风险的一些特定的范畴或与其相关事项，履行第二道防线的牵头管理责任，除负责本单位操作风险管理外，亦须就指定的操作风险管理范畴向其他单位提供专业意见／培训并履行集团整体的操作风险牵头管理。集团稽核为第三道防线，对操作风险管理框架的健全与充足性作独立评估，需定期稽查全行各部门或功能单位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的合规性、有效性，并提出整改意见。

集团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程序，对所有重大活动订下政策及监控措施。设置适当的职责分工和授权乃集团紧守的基本原则。集团采用重要风险指标、自我评估、操作风险事件汇报及检查等不同的操作风险管理工具或方法来识别、评估、监察及控制潜在于业务活动及产品内的风险，同时透过购买保险将未能预见的操作风险转移。对支援紧急或灾难事件时的业务运作备有持续业务运作计划，并维持充足的后备设施及定期进行演练。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信誉风险管理

信誉风险指因与本集团业务经营有关的负面报导（不论是否属实），可能引致客户基础缩小、成本高昂的诉讼或收入减少等风险。信誉风险隐藏于其他风险及各业务运作环节，涉及层面广泛。

为减低信誉风险，本集团制定并遵循信誉风险管理政策。此政策的目的是当信誉风险事件发生时本集团能够尽早识别和积极防范。鉴于信誉风险往往是由各种可能令公众对本集团信任受损的操作及策略失误所引发，本集团建立关键控制自我评估机制包括相关风险评估工具，以评估各主要风险可能对本集团造成的严重影响，包括对本集团信誉的损害程度。此外，本集团建立包括系统支援在内的监控机制，以紧密监测外界的信誉风险事故，并借鉴金融界已公开的信誉风险事件，汲取经验。

法律及合规风险管理

法律风险指因不可执行合约、诉讼或不利判决而可能使本集团运作或财务状况出现混乱或负面影响的风险。合规风险指因未有遵守所有适用法例及规则，而可能导致本集团须承受遭法律或监管机构制裁、引致财务损失或信誉损失的风险。法律及合规风险由操作风险及合规部管理，该部门直接向风险总监汇报工作。所有法律事务均由法律服务中心处理，该中心向营运总监汇报工作。操作风险及合规部在法律服务中心的协助下负责管理法律风险。法律合规风险管理政策是集团公司治理架构的组成部分，由董事会属下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

策略风险管理

策略风险是指因在策略制订和实施过程中失当，或未能对市场变化作出及时的调整，从而影响集团现在或未来的财务状况和市场地位的风险。董事会检讨和审批策略风险管理政策。重点战略事项均得到高层管理人员与董事会的充分评估与适当的审批。

本集团会因应最新市场情况及发展，定期检讨业务策略。

资本管理

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维持与集团整体风险状况相称的资本充足水平，同时为股东带来最大回报。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定期检讨集团的资本结构，并在必要时进行调整以保持风险、回报与资本充足性的最佳平衡。

为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监管政策手册「监管审查程序」内的要求，集团采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并每年作出重检。ICAAP以法定最低资本充足率(8%)为出发点，评估第一支柱未能捕捉的主要风险所需的额外资本。集团采用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第二支柱合规指引的计分卡评估集团的风险状况，以推断所需的额外资本，从而设定最低普通股资本充足率、最低核心资本充足率及最低资本充足率。同时，集团亦设定了资本充足率运作区间，以支持业务发展需要及促进资本的有效运用。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香港金融管理局在2012年1月就香港落实巴塞尔协定三资本标准发出咨询文件，集团已对有关要求进行了详细分析，为日后落实新资本要求做好准备。

压力测试

集团以压力测试辅助各项风险的分析工作。压力测试是一种风险管理工具，用以评估当市场或宏观经济因素急剧变化并产生极端不利的经营环境时银行风险暴露的情况。集团内各风险管理单位按香港金融管理局监管政策手册「压力测试」内的原则，定期进行压力测试，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根据风险委员会批准的主要风险限额，对压力测试的结果进行监控，财务管理部定期向董事会及风险委员会汇报中银香港的综合测试结果。

中银人寿保险

中银人寿的业务主要为在香港承保人寿及年金等长期保险，以及投资相连保险和退休管理计划。中银人寿的保险业务引致的主要风险为保险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及信贷风险。中银人寿严密监控上述风险，并定期向其风险委员会汇报。保险业务的主要风险及相关的控制程序如下：

保险风险管理

中银人寿的业务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疾病、伤残、危疾、意外及相关风险。中银人寿透过实施承保政策和再保险安排来管理上述风险。

承保策略旨在厘定合理的保费价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风险。中银人寿的承保程序包括筛查过程，如检查投保人的健康状况及家族病史等。

然而，再保险安排并未免除中银人寿作为主承保人的责任。若再保险公司于任何理由下未能支付赔款，中银人寿仍须承担对投保人支付的法律责任。与再保险公司订定任何合约前，需审查其财务实力以厘定其信誉。中银人寿按评级机构给予的信用评级及其他公开财务资讯，以订定其再保险分配政策及评估所有再保险公司和中介公司的信誉。中银人寿亦持续监控对再保险资产的回收能力，并保存与其经营一般业务的重大合约持有人的支付历史记录。

有关集团保险风险管理之详细资料请见中期财务报表附注3.4。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上升可能导致债券组合贬值，同时可能加速客户退保。相反地，利率下调亦可能导致保单责任增加及未能兑现保证回报或导致回报下降从而导致客户不满。中银人寿在已建立的资产负债管理框架下管理其资产负债匹配状况，以达致投资回报匹配其保单责任。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流动性风险管理

中银人寿的流动性风险是指不能在不承受难以接受的损失之情况下，提供资金以应付资产增加或履行到期义务的风险。中银人寿的资产负债管理框架包括现金流管理，能够保持资金之流动性以支付不时之保单支出。中银人寿在正常营运之情况下，新造保费会提供持续的现金流入，而使资产组合相应续步增长以符合未来之流动性要求。

信贷风险管理

中银人寿面对的信贷风险，主要来自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意履行合约责任的风险。中银人寿保险业务主要面对的信贷风险包括：

- 债券发行人及结构性产品交易对手的违约风险
- 因信贷评级变更（下调）而引致信贷息差扩大

- 再保险公司所承担的未支付保险债务
- 再保险公司所应承担的已支付赔款
- 保单持有人所应支付的款额
- 保险中介人所应支付的款额

中银人寿透过对单一或多名投资对手设定交易上限，以管理信贷风险。管理层每年会就有关上限进行一次或以上的检讨。

为加强信贷风险管理，中银人寿与集团之投资管理保持紧密联系，并密切监控及定期重检已制定之债券发行人出售名单及观察名单，以确保与集团信贷风险管理及投资策略的一致性。关于再保险公司信贷风险管理，可参考上述保险风险管理部分。

简要综合收益表

	附注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17,772	15,156
利息支出		(5,153)	(4,951)
净利息收入	4	12,619	10,205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5,608	5,432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1,506)	(1,446)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5	4,102	3,986
保费收益总额		6,490	6,524
保费收益总额之再保分额		(3,659)	(3,133)
净保费收入		2,831	3,391
净交易性收益	6	1,408	761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186	398
其他金融资产之净收益	7	477	360
其他经营收入	8	291	245
总经营收入		21,914	19,346
保险索偿利益总额	9	(7,469)	(7,100)
保险索偿利益之再保分额		3,720	2,880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3,749)	(4,220)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18,165	15,126
减值准备净拨备	10	(108)	(30)
净经营收入		18,057	15,096
经营支出	11	(5,391)	(1,993)
经营溢利		12,666	13,103
投资物业出售 / 公允价值调整之净收益	12	1,030	1,486
出售 / 重估物业、器材及设备之净收益 / (亏损)	13	116	(5)
应占联营公司之税后溢利扣减亏损		13	3
除税前溢利		13,825	14,587
税项	14	(2,176)	(2,233)
期内溢利		11,649	12,354
应占溢利：			
本公司股东权益		11,243	11,993
非控制权益		406	361
		11,649	12,354
股息	15	5,762	6,661
		港币	港币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之每股盈利			
基本及摊薄	16	1.0634	1.1343

第43至105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简要综合全面收益表

附注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期内溢利	11,649	12,354
房产：		
房产重估	4,700	5,252
递延税项	(753)	(855)
	3,947	4,397
可供出售证券：		
可供出售证券之公平值变化	2,747	1,001
因出售可供出售证券之转拨	(474)	(318)
可供出售证券之减值准备净拨回转拨收益表	(1)	(6)
由可供出售证券转至持有至到期日证券产生之摊销 递延税项	(8) (383)	(17) (103)
	1,881	557
净投资对冲下对冲工具之公平值变化	29	(52)
货币换算差额	(102)	170
期内除税后其他全面收益	5,755	5,072
期内全面收益总额	17,404	17,426
应占全面收益总额：		
本公司股东权益	16,848	17,030
非控制权益	556	396
	17,404	17,426

第43至105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

	附注	(未经审核)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经审核)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19	153,042	278,795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114,548	107,910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20	56,826	48,602
衍生金融工具	21	26,412	26,787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72,160	65,890
贷款及其他账项	22	785,932	755,229
证券投资	23	383,009	376,998
联营公司权益		245	234
投资物业	24	13,398	12,441
物业、器材及设备	25	43,796	39,650
递延税项资产	32	114	210
其他资产	26	35,240	25,764
资产总额		1,684,722	1,738,510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72,160	65,8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114,045	236,694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27	10,223	3,237
衍生金融工具	21	21,526	22,281
客户存款	28	1,182,857	1,145,951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29	5,909	5,985
其他账项及准备	30	43,119	41,811
应付税项负债		3,537	2,237
递延税项负债	32	6,393	5,365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33	51,785	47,220
后偿负债	34	28,756	28,656
负债总额		1,540,310	1,605,327
资本			
股本	35	52,864	52,864
储备	36	87,850	76,901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140,714	129,765
非控制权益		3,698	3,418
资本总额		144,412	133,183
负债及资本总额		1,684,722	1,738,510

第43至105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简要综合权益变动表

	(未经审核)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									
	股本 港币百万元	房产 重估储备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 证券公平值		监管储备* 港币百万元	换算储备 港币百万元	留存盈利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非控制权益 港币百万元	资本总额 港币百万元
			变动储备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1月1日	52,864	15,750	2,629	5,076	453	38,409	115,181	3,108	118,289	
期内溢利	-	-	-	-	-	11,993	11,993	361	12,354	
其他全面收益：										
房产	-	4,367	-	-	-	-	4,367	30	4,397	
可供出售证券	-	-	572	-	-	(17)	555	2	557	
净投资对冲下对冲 工具之公平值变化	-	-	-	-	(49)	-	(49)	(3)	(52)	
货币换算差额	-	2	16	-	146	-	164	6	170	
全面收益总额	-	4,369	588	-	97	11,976	17,030	396	17,426	
因房产出售之转拨	-	(19)	-	-	-	19	-	-	-	
留存盈利转拨	-	-	-	1,519	-	(1,519)	-	-	-	
股息	-	-	-	-	-	(6,048)	(6,048)	(44)	(6,092)	
于2011年6月30日	52,864	20,100	3,217	6,595	550	42,837	126,163	3,460	129,623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	52,864	20,100	3,217	6,595	550	42,785	126,111			
联营公司	-	-	-	-	-	52	52			
	52,864	20,100	3,217	6,595	550	42,837	126,163			
于2011年7月1日	52,864	20,100	3,217	6,595	550	42,837	126,163	3,460	129,623	
期内溢利	-	-	-	-	-	8,437	8,437	22	8,459	
其他全面收益：										
房产	-	3,141	-	-	-	-	3,141	29	3,170	
可供出售证券	-	-	(1,410)	-	-	(11)	(1,421)	(33)	(1,454)	
净投资对冲下对冲 工具之公平值变化	-	-	-	-	(61)	-	(61)	(4)	(65)	
货币换算差额	-	2	(20)	-	185	-	167	8	175	
全面收益总额	-	3,143	(1,430)	-	124	8,426	10,263	22	10,285	
因房产出售之转拨	-	(93)	-	-	-	93	-	-	-	
留存盈利转拨	-	-	-	372	-	(372)	-	-	-	
股息	-	-	-	-	-	(6,661)	(6,661)	(64)	(6,725)	
于2011年12月31日	52,864	23,150	1,787	6,967	674	44,323	129,765	3,418	133,183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	52,864	23,150	1,787	6,967	674	44,251	129,693			
联营公司	-	-	-	-	-	72	72			
	52,864	23,150	1,787	6,967	674	44,323	129,765			

简要综合权益变动表

	(未经审核)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								
	股本	可供出售		监管储备*	换算储备	留存盈利	总计	非控制权益	资本总额
		重估储备	证券公平值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12年1月1日	52,864	23,150	1,787	6,967	674	44,323	129,765	3,418	133,183
期内溢利	-	-	-	-	-	11,243	11,243	406	11,649
其他全面收益：									
房产	-	3,912	-	-	-	-	3,912	35	3,947
可供出售证券	-	-	1,772	-	-	(8)	1,764	117	1,881
净投资对冲下对冲									
工具之公平值变化	-	-	-	-	27	-	27	2	29
货币换算差额	-	(1)	6	-	(103)	-	(98)	(4)	(102)
全面收益总额	-	3,911	1,778	-	(76)	11,235	16,848	556	17,404
因房产出售之转拨	-	(16)	-	-	-	16	-	-	-
留存盈利转拨	-	-	-	263	-	(263)	-	-	-
股息	-	-	-	-	-	(5,899)	(5,899)	(276)	(6,175)
于2012年6月30日	52,864	27,045	3,565	7,230	598	49,412	140,714	3,698	144,412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	52,864	27,045	3,565	7,230	598	49,329	140,631		
联营公司	-	-	-	-	-	83	83		
	52,864	27,045	3,565	7,230	598	49,412	140,714		
组成如下：									
2012年中期股息						5,762			
(附注15)									
其他						43,650			
于2012年6月30日之									
留存盈利						49,412			

* 除按香港会计准则第39号对贷款提取减值准备外，按金管局要求拨转部分留存盈利至监管储备用作银行一般风险之用（包括未来损失或其他不可预期风险）。

第43至105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附注		
经营业务之现金流量			
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出	37(a)	(129,233)	(926)
支付香港利得税		(755)	(583)
支付海外利得税		(133)	(118)
经营业务之现金流出净额		(130,121)	(1,627)
投资业务之现金流量			
购入物业、器材及设备		(307)	(255)
购入投资物业		(1)	(12)
出售物业、器材及设备所得款项		152	5
出售投资物业所得款项		66	6
收取联营公司股息		2	1
投资业务之现金流出净额		(88)	(255)
融资业务之现金流量			
支付本公司股东股息		(5,899)	(6,048)
支付非控制权权益股息		(198)	(44)
支付后偿负债利息		(298)	(296)
融资业务之现金流出净额		(6,395)	(6,388)
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减少		(136,604)	(8,270)
于1月1日之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		340,446	446,67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的影响		(2,796)	8,092
于6月30日之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	37(b)	201,046	446,501

第43至105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编制基准

此未经审核之中期财务资料，乃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而编制。

主要会计政策

除以下所述外，此未经审核之中期财务资料所采用之主要会计政策及计算办法，均与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之本集团年度财务报表之编制基础一致，并需连同本集团2011年之年度报告一并阅览。

已强制性地于2012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首次生效的经修订之准则及修订

- 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经修订)「所得税」。此会计准则于2010年12月被修订，于2012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强制生效，并容许提前应用。本集团考虑到修订准则的处理要求更能反映本集团持有投资物业的相关税务责任的实况，因此以追溯调整方式自2010年12月31日结算之年度起，提前采纳此项经修订的准则。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经修订)「金融工具：披露－资产转让」。本修订对于可全部终止确认或不可全部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引进了新的量化披露要求。当本集团转让适用于此范围的金融资产时，会于财务报表披露有关资讯。

已颁布并与本集团相关但尚未强制性生效及没有被本集团于2012年提前采纳之准则及修订

准则	内容	起始适用之年度
香港会计准则第1号(经修订)	财务报表的列示－其他全面收益项目的列示	2012年7月1日
香港会计准则第19号(2011)	雇员福利	2013年1月1日
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2011)	独立财务报表	2013年1月1日
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2011)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投资	2013年1月1日
香港会计准则第32号(经修订)	金融工具：列示－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之抵销	2014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经修订)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之抵销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经修订)	金融工具：披露－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的过渡安排	2015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	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	综合财务报表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	合资安排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	其他企业投资权益的披露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3号	公允价值计量	2013年1月1日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主要会计政策 (续)

已颁布并与本集团相关但尚未强制性生效及没有被本集团于2012年提前采纳之准则及修订 (续)

- 有关上述准则与修订的简介，请参阅本集团2011年之年度报告内财务报表附注2.1(b)项。
- 此外，「完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2009至2011年周期」包含多项被香港会计师公会认为非紧急但有需要的修订。当中包括引致在列示与分类方面出现会计变更的修订。有关修订于2013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开始生效，其对集团的会计政策没有重大影响。

2. 应用会计政策时之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会计估计的性质及假设，均与本集团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所采用的一致。

3. 金融风险管理

本集团因从事各类业务而涉及金融风险。主要金融风险包括信贷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及利率风险）及流动资金风险。本附注概述本集团的这些风险承担。

3.1 信贷风险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a) 减值贷款

当有客观证据反映贷款出现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经过评估有关损失事件已影响其预期可靠的未来现金流，则该贷款已出现减值损失。

如有客观证据反映贷款已出现减值损失，有关损失按账面值与未来现金流折现值两者间之差额计量；贷款已出现减值损失的客观证据包括那些已有明显讯息令资产持有人知悉发生了损失事件。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a) 减值贷款 (续)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减值之客户贷款总额	482	439
就上述贷款作个别评估之贷款减值准备	256	259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盖的客户贷款之抵押品市值	267	159
上述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153	108
上述没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329	331
总减值之客户贷款对总客户贷款比率	0.06%	0.06%

贷款减值准备之拨备已考虑有关贷款之抵押品价值。

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分析如下：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总额	749	710
总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对 总客户贷款比率	0.10%	0.10%

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乃按《银行业条例》项下《银行业(披露)规则》内的定义界定及按本集团放款质量分类的「次级」、「呆滞」或「亏损」贷款或已被个别评估为减值贷款。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b)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有明确到期日之贷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贷款。须定期分期偿还之贷款，若其中一次分期还款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处理。须即期偿还之贷款若已向借款人送达还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还款，或贷款一直超出借款人获通知之批准贷款限额，亦列作逾期处理。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总额分析如下：

	于2012年6月30日		于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客户贷款总额，已逾期：				
— 超过3个月 但不超过6个月	156	0.02%	78	0.01%
— 超过6个月 但不超过1年	89	0.01%	83	0.01%
— 超过1年	267	0.04%	227	0.04%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512	0.07%	388	0.06%
就上述之贷款作个别 评估之贷款减值准备	236		219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盖的客户贷款之抵押品市值	569	468
上述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203	116
上述没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309	272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b)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续)

逾期贷款或减值贷款的抵押品主要包括公司授信户项下的商用资产如商业及住宅楼宇、个人授信户项下的住宅按揭物业。

于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没有逾期超过3个月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c) 经重组贷款

	于2012年6月30日		于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经重组客户贷款净额 (已扣减包含于 「逾期超过3个月之 贷款」部分)	79	0.01%	90	0.01%

于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没有经重组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经重组贷款乃指客户因为财政困难或无能力如期还款而经双方同意达成重整还款计划之贷款。修订还款计划后之经重组贷款如仍逾期超过3个月，则包括在逾期贷款内。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i)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根据在香港境内或境外以及借贷人从事之业务作出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分析如下：

	于2012年6月30日				
	抵押品覆盖之	特定分类	逾期*	个别评估之	组合评估之
	客户贷款总额 百分比 港币百万元	或减值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贷款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贷款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工商金融业					
— 物业发展	27,146	47.43%	1	3	96
— 物业投资	75,406	84.79%	32	232	429
— 金融业	9,554	17.33%	—	—	53
— 股票经纪	692	66.54%	—	—	3
— 批发及零售业	31,972	66.15%	51	156	185
— 制造业	19,403	38.06%	50	176	116
— 运输及运输设备	27,999	44.21%	53	95	106
— 休闲活动	609	16.69%	—	—	3
— 资讯科技	17,112	0.86%	2	20	60
— 其他	35,634	34.20%	66	160	142
个人					
— 购买居者有其屋计划、 私人机构参建居屋计划及 租者置其屋计划楼宇之贷款	10,400	99.96%	38	293	8
—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贷款	177,670	99.99%	65	1,250	97
— 信用卡贷款	9,609	—	26	329	72
— 其他	17,387	63.63%	33	254	24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	460,593	71.95%	417	2,968	1,394
贸易融资	67,828	14.24%	135	194	319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218,331	24.50%	197	233	999
客户贷款总额	746,752	52.83%	749	3,395	2,712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续)

(i)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续)

	于2011年12月31日					
	客户贷款总额 港币百万元	抵押品覆盖之 百分比	特定分类	逾期*	个别评估之	组合评估之
			或减值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贷款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贷款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工商金融业						
— 物业发展	30,788	46.81%	3	3	-	112
— 物业投资	72,910	85.78%	59	747	6	433
— 金融业	10,562	22.52%	-	4	-	58
— 股票经纪	931	78.93%	-	-	-	3
— 批发及零售业	32,755	69.51%	31	152	13	184
— 制造业	17,352	41.95%	67	132	36	115
— 运输及运输设备	26,525	43.36%	61	4	1	108
— 休闲活动	605	15.87%	-	-	-	3
— 资讯科技	16,050	0.74%	2	2	1	58
— 其他	29,079	41.17%	54	195	24	128
个人						
— 购买居者有其屋计划、 私人机构参建居屋计划及 租者置其屋计划楼宇之贷款	10,987	99.96%	48	324	-	9
—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贷款	169,780	99.98%	44	1,443	-	99
— 信用卡贷款	9,655	-	21	260	-	71
— 其他	16,561	62.65%	30	153	13	22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	444,540	73.09%	420	3,419	94	1,403
贸易融资	59,508	15.85%	166	189	85	281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195,331	25.11%	124	184	80	887
客户贷款总额	699,379	54.82%	710	3,792	259	2,571

* 有明确到期日之贷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贷款。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下列关于客户贷款之地理区域分析是根据交易对手之所在地，并已顾及风险转移因素。一般而言，假如客户贷款之担保人所处国家与客户不同，则会确认有关贷款之风险转移。

客户贷款总额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575,550	540,862
中国内地	139,314	121,207
其他	31,888	37,310
	746,752	699,379
就客户贷款总额作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1,883	1,855
中国内地	681	550
其他	148	166
	2,712	2,571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续)

逾期贷款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2,873	3,506
中国内地	405	182
其他	117	104
	3,395	3,792
就逾期贷款作个别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184	187
中国内地	29	28
其他	33	36
	246	251
就逾期贷款作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73	57
中国内地	8	5
其他	2	2
	83	6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续)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539	574
中国内地	174	79
其他	36	57
	749	710
就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作个别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188	193
中国内地	35	28
其他	33	38
	256	259
就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作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29	21
中国内地	3	2
其他	1	1
	33	24

(B) 收回资产

本集团于2012年6月30日持有的收回资产之估值为港币0.12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0.19亿元)。这包括本集团通过对抵押取得处置或控制权的物业(如通过法律程序或业主自愿交出抵押资产方式取得)而对借款人的债务进行全数或部分减除。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C) 债务证券

下表为以发行评级及信贷风险性质分析之债务证券账面值。

	于2012年6月30日							
	无评级							总计 港币百万元
					香港政府 及其机构	其他 国家政府 及其机构	其他	
	Aaa 港币百万元	Aa1至Aa3 港币百万元	A1至A3 港币百万元	A3以下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								
美国non-agency 住房贷款抵押								
— 一级	119	35	83	-	-	-	-	237
— Alt-A	22	7	-	46	-	-	-	75
— Prime	38	2	64	80	-	-	-	184
房利美								
— 担保的住房贷款 抵押债券	-	-	-	-	-	2	-	2
房贷美								
— 发行的债券	79	-	-	-	-	-	-	79
— 担保的住房贷款 抵押债券	-	-	-	-	-	312	-	312
其他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1,324	27	14	1	-	10,450	-	11,816
其他债券	57,830	73,121	75,650	17,801	3,553	50,424	88,527	366,906
小计	59,412	73,192	75,811	17,928	3,553	61,188	88,527	379,611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损益之金融资产								
其他债券	4,268	27,799	13,006	1,214	2,806	469	5,952	55,514
小计	4,268	27,799	13,006	1,214	2,806	469	5,952	55,514
总计	63,680	100,991	88,817	19,142	6,359	61,657	94,479	435,125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于2011年12月31日							
					无评级			总计 港币百万元
	Aaa 港币百万元	Aa1至Aa3 港币百万元	A1至A3 港币百万元	A3以下 港币百万元	香港政府 及其机构 港币百万元	国家政府 及其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								
美国non-agency 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150	35	94	-	-	-	-	279
— Alt-A	24	12	-	82	-	-	-	118
— Prime	65	4	94	82	-	-	-	245
房利美								
— 担保的住房贷款 抵押债券	-	-	-	-	-	6	-	6
房贷美								
— 发行的债券	79	-	-	-	-	-	-	79
— 担保的住房贷款 抵押债券	-	-	-	-	-	377	-	377
其他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1,588	40	17	2	-	8,937	-	10,584
其他债券	72,872	102,704	44,405	11,377	18,159	54,656	56,638	360,811
小计	74,778	102,795	44,610	11,543	18,159	63,976	56,638	372,499
公允价值计入 损益之金融资产								
其他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	-	5	-	-	-	-	5
其他债券	3,306	14,034	15,254	1,395	8,356	301	3,852	46,498
小计	3,306	14,034	15,259	1,395	8,356	301	3,852	46,503
总计	78,084	116,829	59,869	12,938	26,515	64,277	60,490	419,002

于2012年6月30日无评级之总金额为港币1,624.95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1,512.82亿元),其中没有发行人评级仅为港币160.92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179.66亿元),详情请参阅第55页。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就以上没有评级的债务证券，按发行人之评级分析如下：

	于2012年6月30日					
	Aaa 港币百万元	Aa1至Aa3 港币百万元	A1至A3 港币百万元	A3以下 港币百万元	无评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证券	36,442	38,866	45,847	1,739	12,189	135,083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31	10,618	3,488	77	509	14,723
贷款及应收款	-	-	3,462	-	-	3,462
公平值变化计入 损益之金融资产	-	4,264	1,153	416	3,394	9,227
总计	36,473	53,748	53,950	2,232	16,092	162,495

	于2011年12月31日					
	Aaa 港币百万元	Aa1至Aa3 港币百万元	A1至A3 港币百万元	A3以下 港币百万元	无评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证券	30,974	56,273	11,293	1,349	14,192	114,081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425	16,367	516	200	511	18,019
贷款及应收款	-	4,797	1,876	-	-	6,673
公平值变化计入 损益之金融资产	-	8,696	447	103	3,263	12,509
总计	31,399	86,133	14,132	1,652	17,966	151,282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减值债务证券之发行评级分析如下：

	于2012年6月30日						
	账面值						其中：累计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无评级	总计	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证券	-	-	10	10	-	20	1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98	31	77	84	-	290	32
总计	98	31	87	94	-	310	33
其中：累计减值准备	8	3	6	16	-	33	

	于2011年12月31日						
	账面值						其中：累计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无评级	总计	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证券	19	-	11	12	-	42	2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129	34	88	-	-	251	25
总计	148	34	99	12	-	293	27
其中：累计减值准备	15	4	7	1	-	27	

于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没有逾期之债务证券。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A) 风险值

本集团采用风险值技术量度交易账的潜在损失和一般市场风险，定期向风险委员会和高层管理人员报告。本集团采用统一的风险值计量模型，运用历史模拟法，参照过去2年的市场数据，计算99%置信水平下及1天持有期内集团层面及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并设定集团总体和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限额。

下表详述中银香港自营盘一般市场风险持仓的风险值¹。

	年份	于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最低数值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最高数值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平均数值 港币百万元
全部市场风险持仓之风险值	2012	29.9	17.0	33.8	24.0
	2011	13.0	6.8	14.6	9.6
外汇风险产品持仓之风险值	2012	11.6	10.2	25.2	16.2
	2011	9.6	1.9	12.8	6.3
利率风险产品持仓之风险值	2012	22.4	9.6	29.6	16.9
	2011	7.5	5.1	9.4	7.5
股票风险产品持仓之风险值	2012	1.7	0.0	2.3	0.4
	2011	0.1	0.0	0.4	0.1
商品风险产品持仓之风险值	2012	0.0	0.0	1.0	0.2
	2011	0.2	0.0	0.6	0.1

2012年上半年，中银香港从市场风险相关的自营交易赚得的每日平均收益²为港币6.8百万元（2011年上半年：港币7.2百万元）。

注释：

1 不包括外汇结构性敞口的风险值。

2 不包括外汇结构性敞口的损益及背对背收入。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续)

(A) 风险值 (续)

虽然风险值是量度市场风险的一项重要指标，但它也有一定局限性，例如：

- 采用过往数据估计未来动态未能顾及所有可能出现的情况，特别是一些极端情况；
- 一日持仓期的计算方法假设所有头盘均可以在一日内套现或对冲。这项假设未必能完全反映市场风险，尤其在市场流通度极低时，可能未及在一日持仓期内套现或对冲所有头盘；
- 根据定义，当采用99%置信水平时，即未有考虑在此置信水平以外或会出现的亏损；以及
- 风险值是以营业时间结束时的头盘作计算基准，因此并不一定反映交易时段内的风险。

本集团充分了解风险值指标的局限性，因此，制定了压力测试指标及限额以评估和管理风险值不能涵盖的市场风险。交易账压力测试包括按不同风险因素改变的严峻程度所作的敏感性测试，以及对历史事件的情景分析，如1987股灾、1994债券市场危机、1997亚洲金融风暴、2001美国911事件以及2008金融海啸等。

(B)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以主要货币为主，尤其集中在港元、美元及人民币。为确保外汇风险承担保持在可接受水平，集团利用风险限额（例如头盘及风险值限额）作为监控工具。此外，集团致力于减少相同货币资产与负债的错配，并通常利用外汇合约（例如外汇掉期）管理由外币资产负债所产生的外汇风险。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续)

(B) 外汇风险 (续)

下表概述了本集团于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之外币汇率风险承担。表内以折合港元账面值列示资产及负债，并按原币分类。

	于2012年6月30日							
	人民币 港币百万元	美元 港币百万元	港元 港币百万元	欧元 港币百万元	日圆 港币百万元	英镑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104,993	17,689	24,874	2,368	317	831	1,970	153,042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82,149	23,479	5,560	304	21	2,294	741	114,548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5,002	11,348	40,399	-	-	-	77	56,826
衍生金融工具	730	4,924	20,720	8	-	-	30	26,412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72,160	-	-	-	-	72,160
贷款及其他账项	68,556	212,848	491,539	3,658	1,488	111	7,732	785,932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42,911	180,262	53,780	8,961	29,610	263	24,482	340,269
—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12,115	14,799	5,571	505	2,072	-	4,216	39,278
— 贷款及应收款	-	2,575	-	887	-	-	-	3,462
联营公司权益	-	-	245	-	-	-	-	245
投资物业	109	-	13,289	-	-	-	-	13,398
物业、器材及设备	544	3	43,249	-	-	-	-	43,796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12,898	3,681	17,655	85	309	254	472	35,354
资产总额	330,007	471,608	789,041	16,776	33,817	3,753	39,720	1,684,722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72,160	-	-	-	-	72,16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存款及结余	63,524	32,670	15,679	1,069	143	327	633	114,045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697	96	8,646	5	-	6	773	10,223
衍生金融工具	790	3,994	16,136	362	-	8	236	21,526
客户存款	217,122	256,041	639,548	12,538	1,678	13,581	42,349	1,182,857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	5,900	9	-	-	-	-	5,909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应付 税项及递延税项负债)	5,484	13,847	30,188	1,021	569	834	1,106	53,049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14,802	6,624	30,359	-	-	-	-	51,785
后偿负债	-	22,318	-	6,438	-	-	-	28,756
负债总额	302,419	341,490	812,725	21,433	2,390	14,756	45,097	1,540,310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值	27,588	130,118	(23,684)	(4,657)	31,427	(11,003)	(5,377)	144,412
表外资产负债头寸净值*	(13,961)	(117,687)	146,084	4,772	(31,459)	11,046	5,768	4,563
或然负债及承担	37,736	84,615	268,101	3,174	801	967	3,477	398,87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续)

(B) 外汇风险 (续)

	于2011年12月31日							
	人民币 港币百万元	美元 港币百万元	港元 港币百万元	欧元 港币百万元	日元 港币百万元	英镑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222,388	30,932	17,138	1,991	2,390	543	3,413	278,795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93,278	10,689	3,443	-	25	-	475	107,910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4,547	11,833	32,146	-	-	-	76	48,602
衍生金融工具	843	4,586	21,330	4	-	-	24	26,787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贷款及其他账项	-	-	65,890	-	-	-	-	65,890
54,189	214,930	472,415	3,105	1,835	84	8,671	755,229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27,671	149,143	58,883	9,467	44,335	251	26,648	316,398
—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17,015	20,522	8,262	1,089	2,125	-	4,914	53,927
— 贷款及应收款	-	-	-	1,876	-	4,640	157	6,673
联营公司权益	-	-	234	-	-	-	-	234
投资物业	106	-	12,335	-	-	-	-	12,441
物业、器材及设备	554	1	39,095	-	-	-	-	39,650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9,381	412	15,007	423	381	72	298	25,974
资产总额	429,972	443,048	746,178	17,955	51,091	5,590	44,676	1,738,510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65,890	-	-	-	-	65,8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存款及结余	155,582	40,110	38,668	40	181	5	2,108	236,694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203	51	2,665	-	-	-	318	3,237
衍生金融工具	886	4,025	16,752	393	1	1	223	22,281
客户存款	245,375	231,136	596,308	13,634	1,756	14,434	43,308	1,145,951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	5,868	117	-	-	-	-	5,985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应付 税项及递延税项负债)	5,607	14,309	26,225	670	806	778	1,018	49,413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10,728	6,501	29,991	-	-	-	-	47,220
后偿负债	-	22,031	-	6,625	-	-	-	28,656
负债总额	418,381	324,031	776,616	21,362	2,744	15,218	46,975	1,605,327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值	11,591	119,017	(30,438)	(3,407)	48,347	(9,628)	(2,299)	133,183
表外资产负债头寸净值*	604	(110,908)	148,444	3,118	(48,403)	9,634	2,402	4,891
或然负债及承担	25,032	102,857	253,398	3,572	1,158	857	3,311	390,185

* 表外资产负债头寸净值指外汇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合约净额净值。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来减低本集团之汇率变动风险。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续)

(C) 利率风险

下表概述了本集团于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的利率风险承担。表内以账面值列示资产及负债，并按合约重定息率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分类。

	于2012年6月30日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计息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138,687	-	-	-	-	14,355	153,042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一至十二个月内到期之 定期存放	-	68,029	46,519	-	-	-	114,548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13,629	9,435	6,998	13,667	11,785	1,312	56,82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6,412	26,412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 证明书	-	-	-	-	-	72,160	72,160
贷款及其他账项	547,241	171,205	53,321	9,129	18	5,018	785,932
证券投资							
—可供出售证券	44,116	43,208	82,731	111,550	55,266	3,398	340,269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5,599	9,409	7,332	13,002	3,936	-	39,278
—贷款及应收款	887	-	2,575	-	-	-	3,462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245	245
投资物业	-	-	-	-	-	13,398	13,398
物业、器材及设备	-	-	-	-	-	43,796	43,796
其他资产（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	-	-	-	-	35,354	35,354
资产总额	750,159	301,286	199,476	147,348	71,005	215,448	1,684,722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	-	-	72,160	72,16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存款及结余	97,250	1,895	177	-	-	14,723	114,045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	1,050	7,137	1,385	515	136	-	10,223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1,526	21,526
客户存款	855,069	148,034	113,897	9,540	37	56,280	1,182,857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2	6	1	5,900	-	-	5,909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应付税项及递延 税项负债）	13,673	835	1,771	63	-	36,707	53,049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	-	-	-	51,785	51,785
后偿负债	-	-	6,438	-	22,318	-	28,756
负债总额	967,044	157,907	123,669	16,018	22,491	253,181	1,540,310
利率敏感度缺口	(216,885)	143,379	75,807	131,330	48,514	(37,733)	144,412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续)

(C) 利率风险 (续)

	于2011年12月31日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计息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269,960	-	-	-	-	8,835	278,795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一至十二个月内到期之 定期存放	-	48,637	59,273	-	-	-	107,910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5,732	10,339	5,474	13,080	11,878	2,099	48,602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6,787	26,787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负债证明书	-	-	-	-	-	65,890	65,890
贷款及其他账项	554,348	128,984	54,042	12,563	31	5,261	755,229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60,433	64,432	42,885	97,200	46,949	4,499	316,398
—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5,336	14,862	8,299	17,992	7,438	-	53,927
— 贷款及应收款	2,033	-	4,640	-	-	-	6,673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234	234
投资物业	-	-	-	-	-	12,441	12,441
物业、器材及设备	-	-	-	-	-	39,650	39,650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	-	-	-	-	25,974	25,974
资产总额	897,842	267,254	174,613	140,835	66,296	191,670	1,738,510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	-	-	65,890	65,8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存款及结余	211,777	1,807	1,429	-	-	21,681	236,694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	1,116	802	824	473	22	-	3,237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2,281	22,281
客户存款	867,556	138,977	74,731	9,134	162	55,391	1,145,951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96	20	13	5,856	-	-	5,985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应付税项及递延 税项负债)	13,137	1,001	2,849	-	-	32,426	49,413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	-	-	-	47,220	47,220
后偿负债	-	-	6,625	-	22,031	-	28,656
负债总额	1,093,682	142,607	86,471	15,463	22,215	244,889	1,605,327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5,840)	124,647	88,142	125,372	44,081	(53,219)	133,183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

(A) 流动资金比率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39.87%	36.38%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是以中银香港期内每月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的简单平均值计算。

流动资金比率是根据《银行业条例》附表四及以单独基准（即只包括香港办事处）计算。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 (续)

(B) 到期日分析

下表为本集团之资产及负债于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的到期日分析，并按于结算日时，资产及负债相距合约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分类。

	于2012年6月30日							
	即期	一个月内	一至三个月	三至十二个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不确定日期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90,986	62,056	-	-	-	-	-	153,042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	-	68,029	46,519	-	-	-	114,548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 交易性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10	91	108	47	-	-	256
- 其他	-	12,937	9,094	2,576	5,863	5,038	-	35,508
-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 损益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	10	575	364	494	-	1,443
- 其他	-	458	368	2,750	8,279	6,452	-	18,307
- 基金及股份证券	-	-	-	-	-	-	1,312	1,312
衍生金融工具	17,988	454	634	1,326	1,991	4,019	-	26,412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 证明书	72,160	-	-	-	-	-	-	72,160
贷款及其他账项								
- 客户贷款	63,902	21,416	54,278	140,837	262,561	200,095	695	743,784
- 贸易票据	60	12,744	17,339	10,531	-	-	-	40,674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	1,009	-	465	-	-	-	1,474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4,141	5,865	37,554	8,220	18	-	55,798
- 其他	-	26,706	22,186	55,116	119,626	57,419	20	281,073
- 持有至到期日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1,300	1,507	300	310	-	-	3,417
- 其他	-	1,707	2,499	13,213	14,006	4,146	290	35,861
- 贷款及应收款之债务证券	-	887	-	2,575	-	-	-	3,462
- 股份证券	-	-	-	-	-	-	3,398	3,398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	245	245
投资物业	-	-	-	-	-	-	13,398	13,398
物业、器材及设备	-	-	-	-	-	-	43,796	43,796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12,333	11,235	117	251	8,820	2,572	26	35,354
资产总额	257,429	157,060	182,017	314,696	430,087	280,253	63,180	1,684,722

3. 金融风险(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续)

	于2012年6月30日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72,160	-	-	-	-	-	-	72,16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存款及结余	89,731	22,242	1,895	177	-	-	-	114,045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								
— 发行之存款证	-	-	-	-	-	-	-	-
— 其他	-	1,050	7,137	1,385	515	136	-	10,223
衍生金融工具	13,131	727	597	1,528	3,583	1,960	-	21,526
客户存款	599,307	309,513	146,669	115,495	11,836	37	-	1,182,857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	2	6	34	5,867	-	-	5,909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 税项及递延税项负债)	28,269	10,757	1,415	5,853	6,755	-	-	53,049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2,169	552	1,507	5,709	24,748	17,100	-	51,785
后偿负债	-	-	418	1	-	28,337	-	28,756
负债总额	804,767	344,843	159,644	130,182	53,304	47,570	-	1,540,310
流动资金缺口	(547,338)	(187,783)	22,373	184,514	376,783	232,683	63,180	144,412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 (续)

(B) 到期日分析 (续)

	于2011年12月31日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213,787	65,008	-	-	-	-	-	278,795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	-	48,637	59,273	-	-	-	107,910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 交易性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	-	15	62	-	-	77
- 其他	-	5,052	9,587	2,740	2,944	4,633	-	24,956
-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 损益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	8	7	927	496	-	1,438
- 其他	-	282	301	2,672	9,661	7,116	-	20,032
- 基金及股份证券	-	-	-	-	-	-	2,099	2,099
衍生金融工具	18,640	541	732	1,341	1,934	3,599	-	26,787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 证明书	65,890	-	-	-	-	-	-	65,890
贷款及其他账项								
- 客户贷款	55,319	21,353	52,703	140,462	232,840	193,258	614	696,549
- 贸易票据	31	10,577	21,847	24,046	-	-	5	56,506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	-	155	2,019	-	-	-	2,174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3,170	2,316	12,561	9,495	-	-	27,542
- 其他	-	43,824	44,025	40,829	105,225	50,412	42	284,357
- 持有至到期日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226	192	2,293	333	-	-	3,044
- 其他	-	1,510	5,251	10,853	24,187	8,831	251	50,883
- 贷款及应收款之债务证券	-	2,033	-	4,640	-	-	-	6,673
- 股份证券	-	-	-	-	-	-	4,499	4,499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	234	234
投资物业	-	-	-	-	-	-	12,441	12,441
物业、器材及设备	-	-	-	-	-	-	39,650	39,650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8,749	8,548	21	152	7,350	1,126	28	25,974
资产总额	362,416	162,124	185,775	303,903	394,958	269,471	59,863	1,738,510

3. 金融风险(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续)

	于2011年12月31日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65,890	-	-	-	-	-	-	65,8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存款及结余	216,490	16,968	1,801	1,435	-	-	-	236,694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								
— 发行之存款证	-	-	-	-	-	-	-	-
— 其他	-	1,116	802	825	472	22	-	3,237
衍生金融工具	13,661	700	771	1,491	3,945	1,713	-	22,281
客户存款	583,005	337,186	137,991	76,830	10,777	162	-	1,145,951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	96	20	45	5,824	-	-	5,985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 税项及递延税项负债)	30,772	6,137	2,191	4,423	5,890	-	-	49,413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1,530	729	866	4,379	26,458	13,258	-	47,220
后偿负债	-	-	419	1	-	28,236	-	28,656
负债总额	911,348	362,932	144,861	89,429	53,366	43,391	-	1,605,327
流动资金缺口	(548,932)	(200,808)	40,914	214,474	341,592	226,080	59,863	133,183

上述到期日分类乃按照《银行业(披露)规则》之相关条文而编制。本集团将逾期不超过1个月之资产，例如贷款及债务证券申报为「即期」资产。对于按不同款额或分期偿还之资产，只有该资产中实际逾期之部分被视作逾期。其他未到期之部分仍继续根据剩余期限申报，但假若对该资产之偿还能力有疑虑，则将该等款项列为「不确定日期」。上述列示之资产已扣除任何相关准备(如有)。

按尚余到期日对债务证券之分析是为符合《银行业(披露)规则》之相关条文而披露的。所作披露不代表此等证券将持有至到期日。

以上与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的相关分析，乃代表于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就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内已确认的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其净现金流出的估计到期日分类。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4 保险风险

本集团的业务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疾病、伤残、危疾、意外及相关风险。本集团透过实施承保政策和再保险安排来管理上述风险。

承保策略旨在厘定合理的保费价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风险。本集团的承保程序包括筛查过程，如检查投保人的健康状况及家族病史等。

在保险过程中，本集团可能因特定或连串事件影响令理赔责任的风险过于集中，而蒙受重大损失。此情况可能因单一或少量相关的保险合同所产生，而导致理赔责任大增。

对仍生效的保险合同，大部分的潜在保单责任和储蓄寿险有关。本集团所签发的大部分保单中，每一投保人均设有自留额。根据溢额分出的再保险安排，本集团会将标准风险（由医疗角度而言）的保单当中超过自留额的保障利益部分分出给再保险人。此外，集团下的保险业务附属公司通过另一份再保险协议，将部分人民币保险业务的大部分保险风险分保予再保险公司。

由于整体死亡率及续保率的长期变化难以预计，所以不易准确估测长期保险合同中的未来利益支出及保费收入。为了评估因死亡假设和失效假设所引致的不确定性，本集团进行了死亡率研究和失效率研究，以选择合适的假设。这些研究均显示，上述两项假设与实际经验数据具有一致性，并留有合理的边际。

3. 金融风险(续)

3.5 资本管理

本集团由2011年1月1日起，采用基础内部评级基准算法计算大部分非证券化风险承担的信用风险资本要求。而对于证券化风险承担，使用内部评级基准（证券化）算法计算证券化风险承担的信用风险资本要求。小部分信贷风险承担则继续按标准（信用风险）算法计算。自2011年4月1日起，除中银香港采用内部模式算法计算外汇及利率的一般市场风险资本要求外，本集团继续采用标准（市场风险）算法计算其余市场风险资本要求。本集团采用标准（业务操作风险）算法计算操作风险最低资本要求。以上之计算方法在2012年6月30日没有改变。

为配合巴塞尔协定二优化措施的实施，《2011年银行业（资本）（修订）规则》自2012年1月1日起生效。新规则主要涉及市场风险框架的修订及优化巴塞尔协定二框架中的其他规定。本集团已根据有关监管规定计算风险资本要求。

由于计算监管资本所采用的基准有所改变，以下列示的数额不应作直接比较。

(A) 资本充足比率

	于2012年 6月30日	于2011年 12月31日
资本充足比率	17.43%	16.90%
核心资本比率	12.96%	12.51%

资本比率乃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及按金管局就监管规定要求以综合基准计算中银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属公司财务状况的比率。

按会计及监管要求所采用不同之综合基础，对其差异之描述见于第118页「附录一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5 资本管理 (续)

(B) 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成份

用于计算以上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之资本充足比率及已汇报金管局之扣减后的综合资本基础分析如下：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核心资本：		
缴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43,043	43,043
储备	39,958	31,947
损益账	4,856	8,318
非控制权益	1,678	1,605
可扣减项目	(32)	-
	89,503	84,913
核心资本之扣减	(351)	(313)
核心资本	89,152	84,600
附加资本：		
重估可供出售证券之公平值收益	1,251	290
重估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证券公平值收益	28	18
按组合评估之贷款减值准备	128	91
监管储备	334	253
过剩准备	3,593	3,354
定期后偿债项	25,743	25,961
	31,077	29,967
附加资本之扣减	(351)	(313)
附加资本	30,726	29,654
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总额	119,878	114,254

不纳入计算资本充足比率之附属公司见于第115至118页「附录一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该等附属公司之投资成本会从资本基础中扣减。

定期后偿债项指根据金管局的监管要求，可作为中银香港二级资本的后偿负债。

4. 净利息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存放于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款项	4,687	3,760
客户贷款	8,138	6,306
上市证券投资	2,165	2,240
非上市证券投资	2,669	2,708
其他	113	142
	17,772	15,156
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的款项	(677)	(1,949)
客户存款	(4,090)	(2,636)
债务证券发行	(81)	-
后偿负债	(184)	(283)
其他	(121)	(83)
	(5,153)	(4,951)
净利息收入	12,619	10,205

2012年上半年之利息收入包括港币4百万元（2011年上半年：港币1百万元）被界定为减值贷款的确认利息。减值证券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为港币0.08亿元（2011年上半年：港币0.10亿元）。

非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所产生的未计算对冲影响之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分别为港币176.64亿元（2011年上半年：港币151.13亿元）及港币54.49亿元（2011年上半年：港币52.53亿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5.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信用卡业务	1,542	1,337
证券经纪	1,054	1,485
贷款佣金	909	588
保险	596	610
汇票佣金	370	418
缴款服务	325	303
基金分销	232	176
信托及托管服务	179	154
保管箱	118	107
买卖货币	69	76
其他	214	178
	5,608	5,432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信用卡业务	(1,089)	(950)
证券经纪	(161)	(234)
缴款服务	(45)	(44)
其他	(211)	(218)
	(1,506)	(1,446)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4,102	3,986
其中源自		
— 非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993	690
—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3)	(1)
	990	689
— 信托及其他受托活动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276	249
—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5)	(3)
	271	246

若干比较数字已作重新分类，以符合本期之呈报方式。

6. 净交易性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净收益/(亏损)源自：		
－ 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	936	662
－ 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对冲的项目	305	(4)
－ 股份权益工具	104	32
－ 商品	63	71
	1,408	761

7. 其他金融资产之净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出售可供出售证券之净收益	474	359
赎回持有至到期日证券之净收益	2	1
其他	1	-
	477	360

8. 其他经营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 上市证券投资	49	48
－ 非上市证券投资	16	14
投资物业之租金总收入	208	184
减：有关投资物业之支出	(27)	(41)
其他	45	40
	291	245

「有关投资物业之支出」包括港币1百万元（2011年上半年：港币4百万元）属于期内未出租投资物业之直接经营支出。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9. 保险索偿利益总额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已付索偿、利益及退保 负债变动	2,725 4,744	3,866 3,234
	7,469	7,100

10. 减值准备净拨备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客户贷款		
个别评估		
— 新提准备	(51)	(79)
— 拨回	46	121
— 收回已撤销账项	141	204
按个别评估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回	136	246
组合评估		
— 新提准备	(241)	(357)
— 拨回	3	62
— 收回已撤销账项	15	12
按组合评估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	(223)	(283)
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	(87)	(37)
可供出售证券		
可供出售证券减值准备净拨回		
— 个别评估	1	6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 个别评估	(17)	6
其他	(5)	(5)
减值准备净拨备	(108)	(30)

11. 经营支出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人事费用（包括董事酬金）		
— 薪酬及其他费用	2,796	2,529
— 退休成本	232	211
	3,028	2,740
房产及设备支出（不包括折旧）		
— 房产租金	326	286
— 资讯科技	196	178
— 其他	159	146
	681	610
折旧	722	614
核数师酬金		
— 审计服务	4	4
— 非审计服务	1	2
雷曼兄弟相关产品*	—	(2,835)
其他经营支出	955	858
	5,391	1,993

* 有关若干雷曼迷债系列的最终处理方案已于2011年6月15日公布。本集团扣除特惠款项及对受托人的拨备支出后，从雷曼迷债的相关押品取回的净额为港币28.54亿元，并于2011年上半年经营支出内冲回。

12. 投资物业出售／公平值调整之净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出售投资物业之净收益	4	—
投资物业公平值调整之净收益	1,026	1,486
	1,030	1,486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3. 出售／重估物业、器材及设备之净收益／(亏损)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出售房产之净收益	119	-
出售其他固定资产之净亏损	(2)	(7)
重估房产之净(亏损)／收益	(1)	2
	116	(5)

14. 税项

简要综合收益表内之税项组成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利得税		
本期税项		
— 期内计入税项	1,970	2,168
— 往期超额拨备	(1)	-
	1,969	2,168
递延税项拨回	(12)	(76)
	1,957	2,092
香港利得税		
海外税项	219	141
	2,176	2,233

香港利得税乃按照截至2012年上半年估计应课税溢利依税率16.5%（2011年：16.5%）提拨准备。海外溢利之税款按照2012年上半年估计应课税溢利依集团经营业务所在国家之现行税率计算。

14. 税项 (续)

本集团除税前溢利产生的实际税项，与根据香港利得税率计算的税项差异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除税前溢利	13,825	14,587
按税率16.5% (2011年：16.5%) 计算的税项	2,281	2,407
其他国家税率差异的影响	21	17
无需课税之收入	(296)	(269)
税务上不可扣减之开支	96	44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	2
使用往年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70)	(32)
往期超额拨备	(1)	-
海外预提税	145	64
计入税项	2,176	2,233
实际税率	15.7%	15.3%

15. 股息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每股 港币	总额 港币百万元	每股 港币	总额 港币百万元
中期股息	0.545	5,762	0.630	6,661

根据2012年8月23日所召开之会议，董事会宣告派发2012年上半年每股普通股港币0.545元中期股息，总额约为港币57.62亿元。此拟派股息并无于本中期财务资料中列作应付股息，惟将于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作留存分配。

1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之每股盈利

2012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据本公司股东应占综合溢利约为港币112.43亿元 (2011年上半年：港币119.93亿元) 及按已发行普通股之股数10,572,780,266股 (2011年：10,572,780,266普通股) 计算。

由于截至2012年上半年内并没有发行任何潜在普通股本，因此每股盈利并不会被摊薄 (2011年上半年：无)。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7.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团给予本集团员工的定额供款计划主要为获强积金条例豁免之职业退休计划及中银保诚简易强积金计划。根据职业退休计划，雇员须向职业退休计划之每月供款为彼等基本薪金之5%，而雇主之每月供款为雇员基本月薪之5%至15%不等（视乎彼等之服务年期）。雇员有权于10年服务期届满后，在雇佣期终止时收取100%之雇主供款，或于3年至10年以下服务期届满后，在退休、提前退休、永远丧失工作能力及健康欠佳或雇佣期终止等情况（被即时解雇除外）下，收取30%至90%之雇主供款。

随著强积金条例于2000年12月1日实施，本集团亦参与中银保诚简易强积金计划，该计划之受托人为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人为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此两间公司均为本公司之有关连人士。

截至2012年上半年止，在扣除约港币1.1百万元（2011年上半年：约港币2.5百万元）之没收供款后，职业退休计划之供款总额约为港币1.70亿元（2011年上半年：约港币1.61亿元），而本集团向强积金计划之供款总额则约为港币0.29亿元（2011年上半年：约港币0.25亿元）。

18. 认股权计划

(a) 认股权计划及股份储蓄计划

认股权计划及股份储蓄计划的主要条款已于2002年7月10日由本公司的全体股东以书面决议案批准并采纳。

认股权计划旨在向参与者提供购买本公司专有权益的机会。董事会可以完全根据自己的决定，将认股权授予董事会可能选择的任何人士。股份认购价格将根据董事会的决定于授出日期按既定规则计算每股价格。认股权可于董事会确定的任何日期之后的任何时间，或在要约不时规定的时间，或于董事会确定的终止日期当日或之前，可部分或全部行使。

股份储蓄计划旨在鼓励雇员认购本公司股份。每月为认股权支付的款项应该是合资格雇员在其申请表格中指明愿意支付的额度，该额度必须不少于合资格雇员于申请日期的月薪的1%亦不得多于10%，或董事会当时可能厘定的最高或最低额度。认股权可于行使期间内全部或部分行使。

上述两个计划在2012年上半年并未有授出认股权（2011年上半年：无）。

18. 认股权计划 (续)

(b) 上市前认股权计划

于2002年7月5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中银(BVI)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若干董事及另外约60名本集团高层管理人员和中国银行员工授予认股权，彼等可据此向中银(BVI)购入合共31,132,600股本公司现有已发行股份。本集团受惠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2号53段之过渡条文内列明确认及计量政策并不应用于2002年11月7日或之前授予员工的认股权。

截至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认股权详情披露如下：

	董事	高层管理人员	其他*	认股权总计	平均行使价 (每股港币)
于2012年1月1日	2,530,500	247,300	1,446,000	4,223,800	8.5
减：期内行使之认股权	-	(247,300)	-	(247,300)	8.5
减：期内作废之认股权	-	-	(1,446,000)	(1,446,000)	8.5
于2012年6月30日	2,530,500	-	-	2,530,500	8.5
于2012年6月30日 可行使之认股权	2,530,500	-	-	2,530,500	8.5
于2011年1月1日	3,976,500	247,300	-	4,223,800	8.5
转拨	(1,446,000)	-	1,446,000	-	8.5
于2011年12月31日	2,530,500	247,300	1,446,000	4,223,800	8.5
于2011年12月31日 可行使之认股权	2,530,500	247,300	1,446,000	4,223,800	8.5

* 代表本集团前董事持有的认股权

认股权于期内曾多次被行使，有关之加权平均股价为港币23.70元。而认股权于2011年内未有被行使。

根据此计划而授出之认股权之行使价为每股港币8.50元，而相对之认股权价为港币1.00元。该等认股权由本公司股份于联交所开始买卖日期起计的4年内归属，有效行使期为10年。于本公司股份开始在联交所买卖之日或其后，将不会再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授出任何认股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9.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	5,954	6,425
存放中央银行的结余	39,340	158,950
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55,734	48,412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52,014	65,008
	153,042	278,795

20.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交易性证券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总计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按公平值入账						
债务证券						
— 于香港上市	6,817	3,628	860	776	7,677	4,404
— 于海外上市	4,656	4,732	5,368	5,376	10,024	10,108
	11,473	8,360	6,228	6,152	17,701	14,512
— 非上市	24,291	16,673	13,522	15,318	37,813	31,991
	35,764	25,033	19,750	21,470	55,514	46,503
基金						
— 非上市	—	—	764	1,103	764	1,103
股份证券						
— 于香港上市	14	12	348	823	362	835
— 非上市	186	161	—	—	186	161
	200	173	348	823	548	996
总计	35,964	25,206	20,862	23,396	56,826	48,602

20.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续)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按发行机构之分类如下：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官方实体	28,787	19,524
公营单位*	200	285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6,363	17,731
公司企业	11,476	11,062
	56,826	48,602

* 包括在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港币1.77亿元 (2011年12月31日：港币2.63亿元) 在《银行业 (资本) 规则》内认可为公营单位。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分类如下：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券	22,291	14,691
持有之存款证	1,699	1,515
其他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32,836	32,396
	56,826	48,602

21.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订立下列汇率、利率、贵金属及股份权益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约用作买卖及风险管理之用：

远期外汇合约是指于未来某一日期买或卖外币的承诺。利率期货是指根据合约按照利率的变化收取或支付一个净金额的合约，或在交易所管理的金融市场上按约定价格在未来的某一日期买进或卖出利率金融工具的合约。远期利率合同是经单独协商而达成的利率期货合约，要求在未来某一日期根据合约利率与市场利率的差异及名义本金的金额进行计算及现金交割。

货币、利率及贵金属掉期是指交换不同现金流量或商品的承诺。掉期的结果是不同货币、利率 (如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 或贵金属 (如白银掉期) 的交换或以上的所有组合 (如交叉货币利率掉期)。除某些货币掉期合约外，该等交易无需交换本金。

外汇、利率、贵金属及股份权益期权是指期权的卖方 (出让方) 为买方 (持有方) 提供在未来某一特定日期或未来一定时期内按约定的价格买进 (认购期权) 或卖出 (认沽期权) 一定数量的金融工具的权利 (而非承诺) 的一种协定。考虑到外汇和利率风险，期权的卖方从购买方收取一定的期权费。本集团期权合约是与对手方在场外协商达成协定的或透过交易所进行 (如于交易所进行买卖之期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本集团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约／名义合约数额及其公允价值详列于下表。资产负债表日各类型金融工具的合约／名义合约数额仅显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之未完成交易量，而若干金融工具之合约／名义合约数额则提供了一个与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内所确认的公允价值资产或负债的对比基础。但是，这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的现金流量或当前的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著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汇率、市场利率、贵金属价格或股份权益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产生对银行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下表概述各类衍生金融工具于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之合约／名义合约数额：

	于2012年6月30日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333,420	—	—	333,420
掉期	574,878	3,684	5,280	583,842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3,465	—	—	3,465
— 卖出期权	3,632	—	—	3,632
	915,395	3,684	5,280	924,359
利率合约				
期货	2,397	—	—	2,397
掉期	315,881	28,587	45,870	390,338
	318,278	28,587	45,870	392,735
贵金属合约	14,529	—	—	14,529
股份权益合约	2,142	—	131	2,273
其他合约	77	—	—	77
总计	1,250,421	32,271	51,281	1,333,973

不符合采用对冲会计法：为符合《银行业（披露）规则》要求，需分别披露不符合采用对冲会计法资格，但与指定以公允价值经收益表入账的金融工具一并管理的衍生金融工具。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于2011年12月31日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311,393	-	-	311,393
掉期	394,781	4,234	5,181	404,196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2,595	-	-	2,595
— 卖出期权	3,556	-	-	3,556
	712,325	4,234	5,181	721,740
利率合约				
期货	4,035	-	-	4,035
掉期	340,641	34,587	49,359	424,587
利率期权				
— 买入掉期期权	1,005	-	-	1,005
— 卖出掉期期权	505	-	-	505
	346,186	34,587	49,359	430,132
贵金属合约	13,010	-	-	13,010
股份权益合约	372	-	-	372
其他合约	82	-	-	82
总计	1,071,975	38,821	54,540	1,165,336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下表概述各类衍生金融工具于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之公平值：

	于2012年6月30日							
	公平值资产				公平值负债			
			不符合采用				不符合采用	
	买卖	风险对冲	对冲会计法	总计	买卖	风险对冲	对冲会计法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17,731	-	-	17,731	(12,929)	-	-	(12,929)
掉期	1,688	50	94	1,832	(1,946)	(74)	(139)	(2,159)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32	-	-	32	-	-	-	-
— 卖出期权	-	-	-	-	(21)	-	-	(21)
	19,451	50	94	19,595	(14,896)	(74)	(139)	(15,109)
利率合约								
期货	-	-	-	-	(1)	-	-	(1)
掉期	2,690	3,327	2	6,019	(5,027)	(707)	(111)	(5,845)
	2,690	3,327	2	6,019	(5,028)	(707)	(111)	(5,846)
贵金属合约	763	-	-	763	(533)	-	-	(533)
股份权益合约	35	-	-	35	(36)	-	(2)	(38)
总计	22,939	3,377	96	26,412	(20,493)	(781)	(252)	(21,526)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于2011年12月31日							
	公平值资产				公平值负债			
	买卖	不符合采用 风险对冲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总计	买卖	不符合采用 风险对冲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18,484	-	-	18,484	(13,804)	-	-	(13,804)
掉期	1,531	59	89	1,679	(1,553)	(100)	(150)	(1,803)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18	-	-	18	-	-	-	-
- 卖出期权	-	-	-	-	(23)	-	-	(23)
	20,033	59	89	20,181	(15,380)	(100)	(150)	(15,630)
利率合约								
期货	1	-	-	1	(1)	-	-	(1)
掉期	2,695	2,946	-	5,641	(4,688)	(1,110)	(128)	(5,926)
利率期权								
- 买入掉期期权	1	-	-	1	-	-	-	-
- 卖出掉期期权	-	-	-	-	(5)	-	-	(5)
	2,697	2,946	-	5,643	(4,694)	(1,110)	(128)	(5,932)
贵金属合约	961	-	-	961	(717)	-	-	(717)
股份权益合约	2	-	-	2	(2)	-	-	(2)
总计	23,693	3,005	89	26,787	(20,793)	(1,210)	(278)	(22,28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贷风险加权数额如下：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远期	711	1,487
掉期	1,807	1,325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9	2
利率合约		
掉期	1,862	1,733
贵金属合约	10	14
股份权益合约	59	5
	4,458	4,566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是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计算。该数额与交易对手之情况及各类合约之期限特征有关。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信贷风险加权数额并没有受有效双边净额结算协议所影响。

22. 贷款及其他账项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个人贷款	224,751	215,715
公司贷款	522,001	483,664
客户贷款*	746,752	699,379
贷款减值准备		
— 按个别评估	(256)	(259)
— 按组合评估	(2,712)	(2,571)
	743,784	696,549
贸易票据	40,674	56,506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1,474	2,174
总计	785,932	755,229

于2012年6月30日，客户贷款包括应计利息港币15.08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13.05亿元)。

于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对贸易票据和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贷款并无作出任何贷款减值准备。

* 包括港元客户贷款港币4,931.30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4,708.98亿元)及美元客户贷款折合港币1,926.26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1,798.88亿元)。

23. 证券投资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a) 可供出售证券		
债务证券，按公允价值入账		
— 于香港上市	17,091	9,614
— 于海外上市	100,534	102,098
	117,625	111,712
— 非上市	219,246	200,187
	336,871	311,899
股份证券，按公允价值入账		
— 于香港上市	2,522	3,660
— 于海外上市	—	92
	2,522	3,752
— 非上市	876	747
	3,398	4,499
	340,269	316,398
(b)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上市，按摊销成本入账		
— 于香港上市	950	1,164
— 于海外上市	9,752	14,125
	10,702	15,289
非上市，按摊销成本入账	28,608	38,663
	39,310	53,952
减值准备	(32)	(25)
	39,278	53,927
(c) 贷款及应收款		
非上市，按摊销成本入账	3,462	6,673
总计	383,009	376,998
持有至到期日之上市证券市值	10,890	15,288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3. 证券投资 (续)

证券投资按发行机构之分类如下：

	于2012年6月30日			
	可供 出售证券 港币百万元	持有至 到期日证券 港币百万元	贷款及 应收款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官方实体	86,264	13,500	–	99,764
公营单位*	35,829	3,210	–	39,039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78,296	19,440	3,462	201,198
公司企业	39,880	3,128	–	43,008
	340,269	39,278	3,462	383,009

	于2011年12月31日			
	可供 出售证券 港币百万元	持有至 到期日证券 港币百万元	贷款及 应收款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官方实体	104,799	20,882	–	125,681
公营单位*	36,458	6,509	–	42,967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48,056	23,107	6,673	177,836
公司企业	27,085	3,429	–	30,514
	316,398	53,927	6,673	376,998

* 包括在可供出售证券港币218.49亿元 (2011年12月31日：港币207.46亿元) 及持有至到期日证券港币2.52亿元 (2011年12月31日：港币8.32亿元) 在《银行业 (资本) 规则》内认可为公营单位。

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日证券分类如下：

	可供出售证券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券	47,904	72,906	2,888	6,195
持有之存款证	55,798	27,542	3,417	3,044
其他	236,567	215,950	32,973	44,688
	340,269	316,398	39,278	53,927

24. 投资物业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1月1日	12,441	10,342
增置	1	14
出售	(62)	(25)
公平值收益	1,026	2,200
重新分类转至物业、器材及设备(附注25)	(8)	(92)
汇兑差额	-	2
于期/年末	13,398	12,441

25. 物业、器材及设备

	房产 港币百万元	设备、固定 设施及装备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2年1月1日之账面净值	37,049	2,601	39,650
增置	47	260	307
出售	(138)	(3)	(141)
重估	4,699	-	4,699
本期折旧(附注11)	(367)	(355)	(722)
重新分类转自投资物业(附注24)	8	-	8
汇兑差额	(2)	(3)	(5)
于2012年6月30日之账面净值	41,296	2,500	43,796
于2012年6月30日 成本或估值	41,296	7,588	48,884
累计折旧及准备	-	(5,088)	(5,088)
于2012年6月30日之账面净值	41,296	2,500	43,796
于2011年1月1日之账面净值	28,581	2,468	31,049
增置	83	827	910
出售	(95)	(33)	(128)
重估	8,989	-	8,989
年度折旧	(610)	(667)	(1,277)
重新分类转自投资物业(附注24)	92	-	92
汇兑差额	9	6	15
于2011年12月31日之账面净值	37,049	2,601	39,650
于2011年12月31日 成本或估值	37,049	7,414	44,463
累计折旧及准备	-	(4,813)	(4,813)
于2011年12月31日之账面净值	37,049	2,601	39,650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5. 物业、器材及设备（续）

上述资产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房产 港币百万元	设备、固定 设施及装备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2年6月30日			
按成本值	-	7,588	7,588
按估值	41,296	-	41,296
	41,296	7,588	48,884
于2011年12月31日			
按成本值	-	7,414	7,414
按估值	37,049	-	37,049
	37,049	7,414	44,463

26. 其他资产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收回资产	8	13
贵金属	5,594	5,260
再保险资产	12,669	9,022
应收账款项及预付费用	16,969	11,469
	35,240	25,764

27.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交易性负债		
— 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短盘	7,799	2,598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 结构性存款（附注28）	2,424	639
	10,223	3,237

2012年6月30日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的账面值比本集团于到期日约定支付予持有人之金额多港币1百万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1百万元）。由信贷风险变化引致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之公平值变动金额（包括期内及累计至期末）并不重大。

28. 客户存款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于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	1,182,857	1,145,951
列为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的结构存款（附注27）	2,424	639
	1,185,281	1,146,590
分类：		
即期存款及往来存款		
— 公司	57,616	62,847
— 个人	16,350	14,593
	73,966	77,440
储蓄存款		
— 公司	169,147	162,672
— 个人	355,575	342,196
	524,722	504,868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 公司	353,360	334,581
— 个人	233,233	229,701
	586,593	564,282
	1,185,281	1,146,590

29.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中期票据计划项下之优先票据	5,900	5,856
其他债务证券	9	129
	5,909	5,985

30. 其他账项及准备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其他应付账项	42,769	41,445
准备	350	366
	43,119	41,81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1. 已抵押资产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集团之负债港币114.07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46.14亿元）是以存放于中央保管系统以以便结算之资产作抵押。此外，本集团没有通过售后回购协议的债务证券抵押之负债（2011年12月31日：港币20.05亿元）。本集团为担保此等负债而质押之资产金额为港币114.74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66.43亿元），并于「交易性证券」及「可供出售证券」内列账。

32.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是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所得税」计算，就资产负债之税务基础与其在本中期财务资料内账面值两者之暂时性差额作提拨。

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内之递延税项（资产）／负债主要组合，以及其在2012年上半年及于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变动如下：

	于2012年6月30日					
	加速折旧		亏损	减值准备	其他	
	免税额	物业重估			暂时性差额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12年1月1日	547	5,299	(131)	(451)	(109)	5,155
于收益表内支取／(拨回) (附注14)	6	(47)	(6)	21	14	(12)
借记其他全面收益	-	753	-	-	383	1,136
汇兑差额	-	(1)	-	1	-	-
于2012年6月30日	553	6,004	(137)	(429)	288	6,279

	于2011年12月31日					
	加速折旧		亏损	减值准备	其他	
	免税额	物业重估			暂时性差额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1月1日	535	3,881	(124)	(333)	90	4,049
于收益表内支取／(拨回)	12	(5)	(7)	(116)	(43)	(159)
借记／(贷记)其他全面收益	-	1,422	-	-	(156)	1,266
汇兑差额	-	1	-	(2)	-	(1)
于2011年12月31日	547	5,299	(131)	(451)	(109)	5,155

32. 递延税项 (续)

当有法定权利可将现有税项资产与现有税项负债抵销，而递延税项涉及同一财政机关，则可将个别法人的递延税项资产与递延税项负债互相抵销。下列在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内列账之金额，已计入适当抵销：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递延税项资产	(114)	(210)
递延税项负债	6,393	5,365
	6,279	5,155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递延税项资产 (超过12个月后收回)	(122)	(141)
递延税项负债 (超过12个月后支付)	6,120	5,421
	5,998	5,280

于2012年6月30日，本集团因扣减机会不大而未确认递延税项资产之税务亏损为港币8.47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12.64亿元）。按照现行税例，有关税务亏损没有作废期限。

33.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1月1日	47,220	39,807
已付利益	(2,549)	(6,037)
已承付索偿及负债变动	7,114	13,450
于期／年末	51,785	47,220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中包含之再保险安排为港币125.71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90.12亿元），其相关的再保险资产港币126.69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90.22亿元）包括在「其他资产」（附注26）内。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4. 后偿负债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后偿贷款，按摊销成本列账 6.6亿欧元*	6,438	6,625
后偿票据，按摊销成本及公平值对冲调整列账 25亿美元**	22,318	22,031
总额	28,756	28,656

于2008年，中银香港获得本集团之间接控股公司中国银行提供浮动息率的后偿贷款。该等后偿贷款可于首5年贷款期后在借款人之选择下偿还。于2010年，中银香港发行总值25亿美元上市后偿票据。

按监管要求可作为附加资本之后偿负债金额，于附注3.5(B)中列示。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首5年利率为6个月欧元银行同业拆息加0.85%，剩余期间的利率为6个月欧元银行同业拆息加1.35%，2018年6月到期。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年利率5.55%，2020年2月到期。

35. 股本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币5元之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发行及缴足： 10,572,780,266股每股面值港币5元之普通股	52,864	52,864

36. 储备

本集团本期及往期的储备金额及变动情况载于第40至41页之简要综合权益变动表。

37. 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

(a) 经营溢利与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出对账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经营溢利	12,666	13,103
折旧	722	614
减值准备净拨备	108	30
折现减值准备回拨	(4)	(1)
已撤销之贷款(扣除收回款额)	59	118
后偿负债之变动	398	1,257
原到期日超过3个月之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结余之变动	(8,875)	(230)
原到期日超过3个月之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定期存放之变动	590	(50,019)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之变动	142	16,782
衍生金融工具之变动	(380)	(1,115)
贷款及其他账项之变动	(30,841)	(74,235)
证券投资之变动	(24,129)	(31,490)
其他资产之变动	(9,375)	(12,272)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之变动	(122,649)	73,120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之变动	6,986	(20,618)
客户存款之变动	36,906	76,402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之变动	(76)	5
其他账项及准备之变动	1,230	12,362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之变动	4,565	3,238
汇率变动之影响	2,724	(7,977)
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出	(129,233)	(926)
经营业务之现金流量中包括：		
— 已收利息	17,165	14,178
— 已付利息	4,822	4,034
— 已收股息	65	62

若干比较数字已作修订，以符合本期之呈报方式。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的影响亦一并于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中独立列示。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7. 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 (续)

(b) 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结存分析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及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132,524	412,673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定期存放	22,799	13,651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库券	44,513	20,177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持有之存款证	1,210	-
	201,046	446,501

38. 或然负债及承担

或然负债及承担中每项重要类别之合约数额及总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概述如下：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直接信贷替代项目	9,031	8,124
与交易有关之或然负债	10,892	11,871
与贸易有关之或然负债	43,211	50,422
不需事先通知的无条件撤销之承诺	268,896	263,246
其他承担，原到期日为		
- 1年或以下	22,040	11,506
- 1年以上	44,801	45,016
	398,871	390,185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	46,291	41,502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是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计算。该数额与交易对手之情况及各类合约之期限特征有关。

39. 资本承担

本集团未于本中期财务资料中拨备之资本承担金额如下：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已批准及签约但未拨备	333	244
已批准但未签约	4	8
	337	252

以上资本承担大部分为将购入之电脑硬件及软件，及本集团之楼宇装修工程之承担。

40. 经营租赁承担

(a) 作为承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之经营租赁合同，下列为本集团未来有关租赁承担所需支付之最低租金：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土地及楼宇		
– 不超过1年	641	598
– 1年以上至5年内	1,085	1,050
– 5年后	380	299
	2,106	1,947

上列若干不可撤销之经营租约可再商议及参照协议日期之市值而作租金调整。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0. 经营租赁承担 (续)

(b) 作为出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之经营租赁合同，下列为本集团与租客签订合同之未来有关租赁之最低应收租金：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土地及楼宇		
— 不超过1年	423	377
— 1年以上至5年内	388	441
— 5年后	2	—
	813	818

本集团以经营租赁形式租出投资物业(附注24)；租赁年期通常由1年至3年。租约条款一般要求租客提交保证金及因应租务市况之状况而调整租金。所有租约并不包括或有租金。

41. 分类报告

本集团主要按业务分类对业务进行管理，而集团的收入、税前利润和资产，超过90%来自香港。现时集团业务共分为四个业务分类，它们分别是个人银行业务、企业银行业务、财资业务和保险业务。业务线的分类是基于不同客户层及产品种类，这与集团推行的RPC(客户关系、产品及渠道)管理模型是一致的。

个人银行和企业银行业务线均会提供全面的银行服务，包括各类存款、透支、贷款、信用卡、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信贷服务、投资及保险产品、外币业务及衍生产品等；个人银行业务线主要是服务个人客户，而企业银行业务线主要是服务公司客户。至于财资业务线，除了自营买卖外，还负责管理集团的流动资金、利率和外汇敞口。保险业务线主要提供长期人寿保险产品，包括传统和与投资相连的个人寿险及团体寿险产品。「其他」这一栏，主要包括本集团持有房地产、投资物业、股权投资及联营公司权益等。

本集团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利息收入，并且高层管理人员主要以净利息收入来评估各业务分类的业绩，因此所有业务分类的利息收入及支出以净额列示。高层管理人员亦主要以净保费收入及索偿利益来评估保险业务线的业绩。

业务线的资产、负债、收入、支出、经营成果及资本性支出是基于集团会计准则进行计量。分类资料包括直接属于该业务线的绩效以及可以合理分摊至该业务线的绩效。跨业务线资金的定价，按集团内部资金转移价格机制厘定，主要是以市场利率为基准，并考虑有关产品的特性。

41. 分类报告 (续)

	个人银行 港币百万元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小计 港币百万元	合并抵销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2012年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支出)								
– 外来	426	4,408	6,897	883	5	12,619	–	12,619
– 跨业务	2,752	306	(2,800)	–	(258)	–	–	–
	3,178	4,714	4,097	883	(253)	12,619	–	12,619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2,144	1,795	72	77	68	4,156	(54)	4,102
净保费收入	–	–	–	2,838	–	2,838	(7)	2,831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274	177	744	230	(17)	1,408	–	1,408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	–	24	159	–	183	3	186
其他金融资产之净收益	–	1	354	122	–	477	–	477
其他经营收入	20	–	–	10	744	774	(483)	291
总经营收入	5,616	6,687	5,291	4,319	542	22,455	(541)	21,914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	–	–	(3,749)	–	(3,749)	–	(3,749)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5,616	6,687	5,291	570	542	18,706	(541)	18,165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77)	(15)	7	(23)	–	(108)	–	(108)
净经营收入	5,539	6,672	5,298	547	542	18,598	(541)	18,057
经营支出	(2,774)	(1,529)	(596)	(96)	(937)	(5,932)	541	(5,391)
经营溢利/(亏损)	2,765	5,143	4,702	451	(395)	12,666	–	12,666
投资物业出售/公允价值调整之净收益	–	–	–	–	1,030	1,030	–	1,030
出售/重估物业、器材及设备之净(亏损)/收益	(2)	(1)	–	–	119	116	–	116
应占联营公司之税后溢利扣减亏损	–	–	–	–	13	13	–	13
除税前溢利	2,763	5,142	4,702	451	767	13,825	–	13,825
于2012年6月30日								
资产								
分部资产	252,612	557,421	763,281	62,876	65,832	1,702,022	(17,545)	1,684,477
联营公司权益	–	–	–	–	245	245	–	245
	252,612	557,421	763,281	62,876	66,077	1,702,267	(17,545)	1,684,722
负债								
分部负债	667,271	553,350	260,880	59,171	17,183	1,557,855	(17,545)	1,540,310
半年结算至2012年6月30日								
其他资料								
资本性支出	15	3	–	5	285	308	–	308
折旧	159	83	45	3	432	722	–	722
证券摊销	–	–	48	49	–	97	–	97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1. 分类报告 (续)

	个人银行 港币百万元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小计 港币百万元	合并抵销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2011年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支出)								
- 外来	820	3,287	5,262	847	(11)	10,205	-	10,205
- 跨业务	2,023	876	(2,869)	-	(30)	-	-	-
	2,843	4,163	2,393	847	(41)	10,205	-	10,205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2,407	1,483	57	19	66	4,032	(46)	3,986
净保费收入	-	-	-	3,397	-	3,397	(6)	3,391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301	139	352	(2)	(29)	761	-	761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	-	18	380	-	398	-	398
其他金融资产之净收益	-	-	324	-	36	360	-	360
其他经营收入	12	-	1	2	663	678	(433)	245
总经营收入	5,563	5,785	3,145	4,643	695	19,831	(485)	19,346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	-	-	(4,220)	-	(4,220)	-	(4,220)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5,563	5,785	3,145	423	695	15,611	(485)	15,126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82)	40	43	(31)	-	(30)	-	(30)
净经营收入	5,481	5,825	3,188	392	695	15,581	(485)	15,096
经营支出	(2,754)	(1,371)	(323)	(101)	2,071	(2,478)	485	(1,993)
经营溢利	2,727	4,454	2,865	291	2,766	13,103	-	13,103
投资物业出售/公允价值调整之净收益	-	-	-	-	1,486	1,486	-	1,486
出售/重估物业、器材及设备之净亏损	(4)	(1)	-	-	-	(5)	-	(5)
应占联营公司之税后溢利扣减亏损	-	-	-	-	3	3	-	3
除税前溢利	2,723	4,453	2,865	291	4,255	14,587	-	14,587
于2011年12月31日								
资产								
分部资产	241,275	536,091	860,848	57,299	61,099	1,756,612	(18,336)	1,738,276
联营公司权益	-	-	-	-	234	234	-	234
	241,275	536,091	860,848	57,299	61,333	1,756,846	(18,336)	1,738,510
负债								
分部负债	676,928	507,852	368,709	54,282	15,892	1,623,663	(18,336)	1,605,327
半年结算至2011年6月30日								
其他资料								
资本性支出	6	-	-	-	261	267	-	267
折旧	164	75	25	2	348	614	-	614
证券摊销	-	-	(23)	34	-	11	-	11

42.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其全资附属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汇金」)及汇金拥有控制权益之中国银行，对本集团实行控制。

(a) 与母公司及母公司控制之其他公司进行的交易

母公司的基本资料：

本集团受中国银行控制。汇金是中国银行之主要控股公司，亦是中投的全资附属公司，而中投是从事外汇资金管理业务的国有独资公司。

汇金于某些内地企业均拥有控制权益。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与该企业进行银行及其他业务交易，包括贷款、证券投资、货币市场及再保险交易。

(b) 与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的交易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中投及汇金对本集团实施控制，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亦通过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直接或间接控制大量其他实体。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与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之间进行常规银行业务交易。

这些交易包括但不局限于下列各项：

- 借贷、提供贷项及担保和接受存款；
- 银行同业之存放及结余；
- 售卖、购买、包销及赎回由其他国有控制实体所发行之债券；
- 提供外汇、汇款及相关投资服务；
- 提供信托业务；及
- 购买公共事业、交通工具、电信及邮政服务。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2.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续)

(c) 与联营公司及其他有关连人士在正常业务范围内进行之交易摘要

与本集团之联营公司及其他有关连人士达成之有关连人士交易所产生之总收入／支出及结余概述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港币百万元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港币百万元
收益表项目：				
已收／应收行政服务费用	-	4	-	4

	于2012年6月30日		于2011年12月31日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港币百万元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客户存款	36	-	173	-
资产负债表外项目：				
或然负债及承担	-	-	20	-

(d) 主要高层人员

主要高层人员是指某些能直接或间接拥有权力及责任来计划、指导及掌管集团业务之人士，包括董事及高层管理人员。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会接受主要高层人员存款及向其提供贷款及信贷融资。于期内及往期，本集团并没有与中银香港及其控股公司之主要高层人员或其有关连人士进行重大交易。

主要高层人员之薪酬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员工福利	23	21
退休福利	1	1
	24	22

43. 货币风险

下表列出因自营交易、非自营交易及结构性仓盘而产生之主要外币风险额，并参照金管局报表「认可机构持有外汇情况」的填报指示而编制。期权盘净额乃根据所有外汇期权合约之「得尔塔加权持仓」为基础计算。

	于2012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日圆	欧罗	澳元	英镑	人民币	其他外币	外币总计
现货资产	480,391	33,830	17,095	28,903	4,197	337,602	15,612	917,630
现货负债	(356,695)	(2,403)	(21,505)	(24,715)	(15,200)	(313,074)	(25,028)	(758,620)
远期买入	418,899	39,655	57,152	28,664	23,910	204,447	40,299	813,026
远期卖出	(531,361)	(71,117)	(52,632)	(32,801)	(12,875)	(224,605)	(30,760)	(956,151)
期权盘净额	227	1	(1)	(23)	(3)	(31)	(23)	147
长/(短)盘净额	11,461	(34)	109	28	29	4,339	100	16,032
结构性仓盘净额	321	-	-	-	-	8,478	-	8,799

	于2011年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日圆	欧罗	澳元	英镑	人民币	其他外币	外币总计
现货资产	451,222	51,268	18,271	32,826	6,108	449,786	16,695	1,026,176
现货负债	(339,118)	(2,921)	(21,407)	(26,183)	(15,738)	(436,987)	(25,490)	(867,844)
远期买入	331,290	30,300	30,439	28,440	23,152	126,276	35,522	605,419
远期卖出	(438,296)	(78,706)	(27,604)	(35,125)	(13,500)	(132,354)	(26,524)	(752,109)
期权盘净额	441	-	(1)	(15)	(11)	(2)	(14)	398
长/(短)盘净额	5,539	(59)	(302)	(57)	11	6,719	189	12,040
结构性仓盘净额	315	-	-	-	-	5,261	-	5,576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4. 跨国债权

跨国债权资料显示对海外交易对手之最终风险之地区分布，并会按照交易对手所在地计入任何风险转移。一般而言，假如债务之担保人所处国家与借贷人不同，或债务由某银行之海外分行作出而其总公司位处另一国家，则会确认跨国债权风险之转移。占总跨国债权10%或以上之地区方作分析及披露如下：

	于2012年6月30日			
	银行 港币百万元	公营单位*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亚洲，不包括香港				
— 中国内地	266,375	39,342	130,116	435,833
— 其他	57,930	36,369	26,166	120,465
	324,305	75,711	156,282	556,298
北美洲				
— 美国	3,582	50,000	32,071	85,653
— 其他	8,569	1,330	268	10,167
	12,151	51,330	32,339	95,820
总计	336,456	127,041	188,621	652,118

	于2011年12月31日			
	银行 港币百万元	公营单位*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亚洲，不包括香港				
— 中国内地	246,133	171,336	111,932	529,401
— 其他	58,475	52,622	24,026	135,123
	304,608	223,958	135,958	664,524
北美洲				
— 美国	10,389	42,037	29,949	82,375
— 其他	13,590	1,739	245	15,574
	23,979	43,776	30,194	97,949
总计	328,587	267,734	166,152	762,473

* 包括在美国港币104.50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89.37亿元）及其他北美洲国家港币12.96亿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17.04亿元）在《银行业（资本）规则》内认可为公营单位。

45. 非银行的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对非银行交易对手的内地相关风险承担之分析乃参照金管局有关报表所列之机构类别及直接风险之类别以分类。本集团有关非银行的内地风险承担概述如下：

	于2012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表内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外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总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个别评估之 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中国内地机构	290,093	68,854	358,947	34
中国境外公司及个人用于境内的信贷	43,133	13,448	56,581	24
其他非银行的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21,940	2,149	24,089	51
	355,166	84,451	439,617	109

	于201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内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外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总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个别评估之 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中国内地机构	254,105	65,129	319,234	34
中国境外公司及个人用于境内的信贷	34,440	11,941	46,381	14
其他非银行的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21,746	2,060	23,806	44
	310,291	79,130	389,421	92

期内，上述分析的基准已作完善，比较数字因而相应重新分类。

46. 符合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

截至2012年上半年止的未经审核中期财务资料符合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之要求。

47. 法定账目

此中期业绩报告所载为未经审核资料，并不构成法定账目。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之法定账目，已送呈公司注册处及金管局。该法定账目载有于2012年3月29日发出之无保留意见的核数师报告。

其他资料

1. 企业资讯

董事会

董事长	肖钢#
副董事长	李礼辉# 和广北
董事	李早航# 周载群# 陈四清# 高迎欣 冯国经* 高铭胜* 单伟建* 董建成* 童伟鹤*

非执行董事

* 独立非执行董事

高层管理人员

总裁	和广北
副总裁	高迎欣
财务总监	卓成文
副总裁	王仕雄
副总裁	杨志威
风险总监	李久仲
营运总监	李永逵
助理总裁	朱燕来

公司秘书

陈振英

注册地址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52楼

核数师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
合和中心17M楼

美国预托证券托管银行

花旗银行(Citibank, N.A.)
388 Greenwich Street
14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3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信用评级(长期)

标准普尔	A+
穆迪投资服务	Aa3
惠誉国际评级	A

指数成份股

本公司为下列指数之成份股：
恒生指数系列
恒生可持续发展企业指数系列
摩根士丹利综合指数系列
富时环球指数系列

股份代号

普通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2388
路透社 2388.HK
彭博 2388 HK

一级美国预托股份：

CUSIP号码 096813209
场外交易代码 BHKLY

网址

www.bochk.com

2. 股息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董事会宣布将于2012年9月21日（星期五）向于2012年9月13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内之股东派发中期股息，每股0.545港元（2011：0.63港元）。

本公司将由2012年9月10日（星期一）至2012年9月1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以确定有权收取中期股息的股东名单。股东如欲收取中期股息，须于2012年9月7日（星期五）下午4时半前，将股票连同所有过户文件一并送交本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办妥过户登记手续。本公司股份将由2012年9月6日（星期四）起除息。

3. 主要股东权益

于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载录下列各方拥有本公司的权益（按照《证券及期货条例》所定义者）：

公司名称	本公司每股面值 5.00港元的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股份 总数的百分比
汇金	6,984,274,213	66.06%
中国银行	6,984,274,213	66.06%
中银香港（集团）	6,984,175,056	66.06%
中银(BVI)	6,984,175,056	66.06%

注：

1. 自中国银行于2004年8月改制后，汇金便代表国家控股中国银行，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汇金被视为拥有与中国银行相同的本公司权益。
2. 中国银行持有中银香港（集团）的全部已发行股本，而中银香港（集团）则持有中银(BVI)的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及中银香港（集团）均被视为拥有与中银(BVI)相同的本公司权益。中银(BVI)实益持有本公司6,984,175,056股股份的权益。
3. 中国银行持有中银国际的全部已发行股本，而中银国际则持有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的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被视为拥有与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相同的本公司权益。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4,479股股份的权益及持有本公司72,000股以实物结算的股本衍生工具股份的权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则持有本公司2,678股股份的权益。

上述全部权益皆属好仓。除上述披露外，于2012年6月30日，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持有属淡仓的143,522股股份。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及汇金被视为拥有该等股份的权益。除披露外，于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之登记册并无载录其他权益或淡仓。

其他资料

4. 董事认购股份之权益

于2002年7月5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中银(BVI)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下列董事授予认股权，彼等可据此向中银(BVI)购入本公司现有已发行股份，行使价为每股8.50港元。该等认股权自2002年7月25日起的4年内归属，有效行使期为10年。

以下列出截至2012年6月30日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董事授予的尚未行使认股权的详情：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价 (港元)	行使期限	认股权数量					
				于2002年 7月5日 授出之 认股权	于2012年 1月1日	期内 已行使之 认股权	期内 已放弃之 认股权	期内 已作废之 认股权	于2012年 6月30日
李早航	2002年 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 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周载群	2002年 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 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084,500	-	-	-	1,084,500
共				2,892,000	2,530,500	-	-	-	2,530,500

注：按上市前认股权计划条款，所有根据该计划项下授出的认股权已于2012年7月5日失效。

除上文披露外，于期内任何时间，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属公司或各同系附属公司概无订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购买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之股份或债券而获益。

5. 董事及总裁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之权益

于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总裁及彼等各自的联系人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以下权益，而该等权益是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的登记册内或根据《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之权益：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相关股份数目					总数	占已发行 股本百分比
	个人权益	家属权益	公司权益	其他权益			
和广北	100,000	-	-	-	-	100,000	0.001%
李早航	1,446,000 ^注	-	-	-	-	1,446,000	0.014%
周载群	1,084,500 ^注	-	-	-	-	1,084,500	0.010%
共	2,630,500	-	-	-	-	2,630,500	0.025%

注：该权益代表各董事按上市前认股权计划所获得的认股权的权益。认股权的权益详情请参照「董事认购股份之权益」部分。

5. 董事及总裁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之权益 (续)

除上文披露外，于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总裁或彼等各自的联系人概无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关法团（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指的定义）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任何权益或淡仓，而该等权益或淡仓是须记录在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的登记册内或须根据《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之权益。

6. 董事资料的变动

根据《上市规则》第13.51B(1)条，自本公司2011年报于2012年3月29日刊发后至2012年8月23日（通过本中期业绩报告当日）期间，董事须按第13.51(2)条第(a)至(e)段及第(g)段规定披露的更新资料如下：

担任其他公司董事职务及其他主要任命

- (a) 冯国经博士（其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2年5月14日起退任利丰有限公司（其为一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司）集团主席职务，并于同日起出任其荣誉主席及续任为该公司非执行董事；另，自2012年4月起，冯博士担任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其为一家于中国成立的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自2012年4月起担任WTO Panel on Defining the Future of Trade的委员。
- (b) 单伟建先生（其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分别自2012年5月1日及2012年6月21日起辞任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台湾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两家公司均于台湾上市）的董事。
- (c) 董建成先生（其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2年6月11日起辞任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其为一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

7.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股份

于期内，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其他资料

8. 稽核委员会

稽核委员会全部由非执行董事组成，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单伟建先生担任，其他成员包括：周载群先生、冯国经博士、董建成先生、董伟鹤先生及高铭胜先生。

该委员会按照独立性的原则，协助董事会对本集团的财务报告、内部监控、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等方面实施监督。

因应本公司稽核委员会之要求，本集团外部核数师已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资料审阅」对此中期财务资料进行审阅。稽核委员会会同管理层审阅集团所采用之会计准则及做法，并已就有关审计、内部监控及财务报告等事项（包括审阅未经审计之中期业绩报告）进行商讨。

9. 符合《企业管治守则》

联交所最近将《上市规则》附录十四的《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前企业管治常规守则》」）与附录二十三所载的《企业管治报告》合并为新修订附录十四的《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企业管治守则》」）。《企业管治守则》于2012年4月1日起生效。

本公司秉承维持和提升良好公司治理的理念。于期内，本公司已完全符合所有载于《前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及《企业管治守则》内的守则条文。同时，本公司亦符合绝大多数于《企业管治守则》中列明的建议最佳常规。有关具体资料请参阅本公司2011年报中题为「公司治理」的部分。

10. 符合董事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制定并实施了一套《董事证券交易守则》（「内部守则」）以规范董事的证券交易事项。内部守则的条款比《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中的强制性标准更为严格。此外，自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国银行于2006年6月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后，内部守则除适用于董事于本公司的证券交易外，亦同时适用于董事于中国银行的证券交易。经就此事专门征询所有董事，彼等均已确认其于期内严格遵守了内部守则及《标准守则》有关条款的规定。本公司于2012年3月对内部守则进行了重检，是次重检并无原则性的修订，只作出适应性修改，藉以优化内部守则。

11. 符合《银行业（披露）规则》及《上市规则》

本未经审核之中期业绩报告符合《银行业条例》项下《银行业（披露）规则》之有关要求，及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有关财务披露之规定。

12. 中期业绩报告

本中期业绩报告备有中、英文版。阁下可致函本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或电邮至bochk.ecom@computershare.com.hk索取另一种语言编制的版本。

阁下亦可在本公司网址www.bochk.com及联交所网址www.hkexnews.hk阅览本中期业绩报告的中、英文版本。为支持环保，建议阁下透过上述网址阅览本中期业绩报告及其他公司通讯，以代替收取公司通讯文件的印刷本。我们相信这亦是我们与股东通讯的最方便快捷的方法。

倘阁下对如何索取本中期业绩报告或如何在本公司网址上阅览该公司通讯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公司热线(852) 2846 2700。

13.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

本公司理解到，作为本公司的中介控股公司和控股股东，中国银行将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及披露综合财务资料，当中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将组成该中期财务资料的其中一部分。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是指由2007年1月1日起的会计年度开始生效，适用于中国内地公开上市之公司的中国企业新会计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基本上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趋同。

中国银行将在其中期财务资料中披露的有关期间「中银香港集团」综合财务资料，将不同于本公司按照香港有关法例及条例印发的本集团在有关期间的综合财务资料。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有两个。

首先「中银香港集团」（如中国银行为财务披露之目的所采用的）和「本集团」（如本公司在编制和列示其综合财务资料时所采用的）的定义不同：「中银香港集团」指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而「本集团」则指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请见下述机构图）。尽管「中银香港集团」与「本集团」的定义不同，它们的财务结果在有关期间却基本上相同。这是因为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和中银(BVI)仅是控股公司，其没有自己的实质业务。



其他资料

13.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续）

其次，本集团在2005年1月1日以前是按照香港公认会计准则和在2005年1月1日起是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其中期财务资料；而汇报给中国银行的综合财务资料则是分别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尽管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已接轨，但由于本集团和中国银行于不同时期首先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因此仍存在时间上的差异。

董事会认为，为了确保股东和公众投资者理解本公司印发公布的本集团之综合财务资料与中国银行在其中期财务资料中披露的中银香港集团综合财务资料之间的主要差异，最佳的方法是列示集团在有关期间分别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税后利润／净资产之对账调整。

由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采用不同的计量基础，以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不同时期被首先采用，因此导致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间存在与下述各项相关的主要差异：

- 重新计量资金产品之账面值；
- 重列银行房产之账面值；及
- 上述不同计量基础而产生的递延税项影响。

(a) 重新计量资金产品之账面值

因在不同时期首次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若干投资证券的分类和计量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项下并不相同。因此，需按照有关期间的中国银行会计政策，对投资证券进行重新分类和重新计量。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间在分类及计量上基本相同。

(b) 重列银行房产之账面值

本公司已选择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采用重估模型（而不是成本模型）计量银行房产及投资物业。相反，中国银行已选择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采用成本模型计量银行房产和采用重估模型计量投资物业。因此，已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调整银行房产之账面值，重新计算折旧金额及出售之盈亏。

(c) 递延税项调整

该等调整反映了上述调整的递延税项结果。

13.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续)

与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修订相同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应修订，已于2012年1月1日起强制性生效。之前因提前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而引致的差异已不再存在。

税后利润／净资产之对账调整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差异

	税后利润		净资产	
	半年结算至 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2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编制的税后利润／净资产	11,649	12,354	144,412	133,183
加：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调整 重新计量资金产品之 账面值	(8)	(14)	-	-
重列银行房产之账面值	343	181	(30,458)	(26,124)
递延税项调整	(33)	8	5,022	4,305
提前采纳香港会计准则 第12号(经修订)之影响	-	(214)	-	(1,778)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税后利润／净资产	11,951	12,315	118,976	109,586

独立审阅报告

中期财务资料的审阅报告

致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

(于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阅刊载于第37至105页的中期财务资料,此中期财务资料包括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贵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称「贵集团」)于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与截至该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相关简要综合收益表、简要综合全面收益表、简要综合权益变动表和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以及主要会计政策概要和其他附注解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就中期财务资料编制的报告必须符合以上规则的有关条文以及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贵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及列报该等中期财务资料。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阅对该等中期财务资料作出结论,并按照委聘之条款仅向整体董事会报告,除此之外本报告别无其他目的。我们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负上或承担任何责任。

审阅范围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资料审阅」进行审阅。审阅中期财务资料包括主要向负责财务和会计事务的人员作出查询,及应用分析性和其他审阅程序。审阅的范围远较根据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核的范围为小,故不能令我们可保证我们将知悉在审核中可能被发现的所有重大事项。因此,我们不会发表审核意见。

结论

按照我们的审阅,我们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中期财务资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香港, 2012年8月23日

附录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本公司附属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营业／登记地点及日期	已发行并缴足股本／ 注册资本／ 已发行单位	持有权益	主要业务
直接持有：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964年10月16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43,042,840,858港元	100.00%	银行业务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997年3月12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38,000,000港元	51.00%	人寿保险业务
BOCHK Asse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2010年10月7日 于开曼群岛	普通股份 30,000,000港元	100.00%	投资控股
间接持有：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1948年2月2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700,000,000港元	100.00%	银行业务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	1947年4月24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00港元	70.49%	银行业务
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	1980年9月9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480,000,000港元	100.00%	信用卡服务
中国银行（香港）代理人 有限公司*	1985年10月1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中国银行（香港）信托有限公司*	1987年11月6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港元	100.00%	信托及代理服务
BNPP Flexi III China Fund*	2009年12月15日 于卢森堡	已发行单位 2,686,606,239港元	51.00%	投资
中银集团信托人有限公司*	1997年12月1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00,000,000港元	64.20%	信托服务
中银旅游有限公司*	1982年8月24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000,000港元	100.00%	旅游服务
中银人寿进取增长基金*	2002年11月8日 于香港	已发行单位 1,870,000美元	51.00%	投资
中银人寿均衡增长基金*	2002年11月8日 于香港	已发行单位 1,400,000美元	51.00%	投资
中银人寿平稳增长基金*	2002年11月8日 于香港	已发行单位 200,000美元	51.00%	投资

附录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续)

公司名称	注册／营业／登记 地点及日期	已发行并缴足股本／ 注册资本／ 已发行单位	持有权益	主要业务
中银人寿货币市场基金*	2002年11月8日 于香港	已发行单位 2,270,000美元	51.00%	投资
中银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8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9,500,000港元	100.00%	资产管理
中银香港金融产品(开曼) 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0日 于开曼群岛	普通股份 50,000美元	100.00%	发行结构性票据
中银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990年4月16日 于中国	注册资本 70,0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中银信息技术服务(深圳) 有限公司*	1993年5月26日 于中国	注册资本 40,000,000港元	100.00%	信息技术服务
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 有限公司*	1999年10月11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00港元	41.10%	信托服务
浙兴(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0年4月23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集友银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1年11月3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70.49%	投资控股
中捷有限公司	1980年4月9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Dwell Bay Limited*	1980年12月19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欣泽有限公司*	2001年5月4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70.49%	投资控股
港中银缩微技术(深圳) 有限公司*	1993年9月24日 于中国	注册资本 40,0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京城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1979年3月30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港元	100.00%	借贷融资
金城投资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981年5月15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6,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续)

公司名称	注册 / 营业 / 登记 地点及日期	已发行并缴足股本 / 注册资本 / 已发行单位	持有权益	主要业务
金城(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0年12月12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侨南置业有限公司	1963年11月9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0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广利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84年5月25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50,000港元	100.00%	投资代理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4日 于中国	注册资本 6,500,000,000人民币	100.00%	银行业务
南洋商业银行(代理人) 有限公司*	1980年8月22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5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南洋商业银行信托有限公司*	1976年10月22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港元	100.00%	信托服务
柏浪涛有限公司*	1983年9月27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宝喜企业有限公司	1979年10月2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宝生金融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980年9月23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95,000,000港元	100.00%	黄金买卖及投资控股
宝生期货有限公司*	1993年10月19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95,000,000港元	100.00%	证券及期货业务
诚信置业有限公司*	1961年12月11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800,000港元	70.49%	投资控股
兴通有限公司*	1979年9月4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新侨企业有限公司*	1961年9月13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新华信托有限公司*	1978年10月27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港元	100.00%	信托服务
新美(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2年4月27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附录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续）

公司名称	注册／营业／登记 地点及日期	已发行并缴足股本／		持有权益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已发行单位			
新月城有限公司	1980年11月28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中讯资讯服务有限公司*	1993年2月11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7,000,000港元		100.00%	资讯服务
中南（代理人）服务有限公司*	1981年2月13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倬伶投资有限公司	1994年2月8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新美（代理人）有限公司、金城（代理人）有限公司、新月城有限公司及倬伶投资有限公司于2011年10月31日进入股东自动清盘程序。

宝喜企业有限公司、中捷有限公司及侨南置业有限公司于2011年11月21日进入股东自动清盘程序。

中南（代理人）服务有限公司于2011年11月28日进入股东自动清盘程序。

港中银缩微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26日进入清算程序。

南洋财务有限公司及南商有限公司已于2012年2月16日正式解散。

百信有限公司已于2012年3月19日正式解散。

京城财务（香港）有限公司于2012年5月31日进入股东自动清盘程序。

Dwell Bay Limited及兴通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17日正式解散。

柏浪涛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27日正式解散。

备注：

以上表内的附属公司名称未附有*者，表示该公司并无纳入按监管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所要求的综合基础内。中银香港及其按金管局指定的附属公司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组成综合基础。在会计处理方面，附属公司则按照会计准则进行综合，有关会计准则乃由香港会计师公会依据《专业会计师条例》18A所颁布的。

释义

在本中期业绩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否则下列词汇具有以下涵义：

词汇	涵义
「美国预托股份」	托管银行发行的美国预托股份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国法例成立之商业银行及股份制有限责任公司，其H股及A股股份分别于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中银(BVI)」	BOC Hong Kong (BVI) Limited，根据英属处女群岛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香港(集团)」	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香港」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本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国际」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保险」	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人寿」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本集团及中银保险分别占51%及49%股权

释义

词汇	涵义
「董事会」	本公司的董事会
「中投」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汇金」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集友」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中银香港占其70.49%股权
「惠誉」	惠誉国际评级
「金管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	香港特别行政区
「香港政府」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词汇	涵义
「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强积金」	强制性公积金
「强积金条例」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香港法例第485章（修订）
「内地」或「中国内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地
「中期票据计划」	由中银香港于2011年9月2日订立的中期票据计划
「穆迪」	穆迪投资者服务
「南商（中国）」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南商之全资附属公司
「南商」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银香港之全资附属公司

释义

词汇	涵义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民币」	人民币，中国法定货币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认股权计划」	本公司股东于2002年7月10日有条件地批准及采纳的认股权计划
「股份储蓄计划」	本公司股东于2002年7月10日有条件地批准及采纳的股份储蓄计划
「标准普尔」	标准普尔评级服务
「联交所」或「香港联交所」或「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的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风险值」	风险持仓涉险值

承董事会命
公司秘书
陈振英

香港，2012年8月23日

于本公告日期，董事会由肖钢先生* (董事长)、李礼辉先生* (副董事长)、和广北先生 (副董事长兼总裁)、李早航先生*、周载群先生*、陈四清先生*、高迎欣先生、冯国经博士**、高铭胜先生**、单伟建先生**、董建成先生**及童伟鹤先生**组成。

* 非执行董事

** 独立非执行董事